

SONY®

“Handycam” 手册

HDR-TG5E/TG5VE/TG7VE

目录

有用的录制技巧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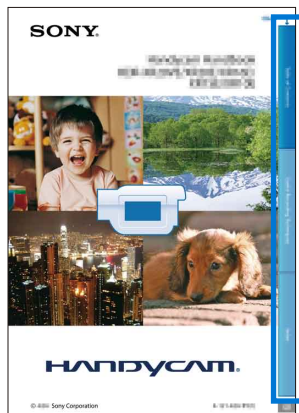
HANDYCAM®

使用“Handycam”手册

您可以在此“Handycam”手册中找到关于充分使用摄像机的信息。请阅读“Handycam”手册以及操作指南（另册）。有关如何使用连接到计算机的摄像机的信息，请参阅操作指南和 PMB 指南，后者是附送“PMB (Picture Motion Browser)”软件的帮助。

快速搜索信息

单击每页右侧的某个项目，您就能跳到该项目所在的页面。



← 单击此处。

- 您可以使用 Adobe Reader 按照关键词搜索项目。有关如何使用 Adobe Reader 的提示，请参阅 Adobe Reader 的帮助。
- 您可以打印“Handycam”手册。

关于本“Handycam”手册

- 本“Handycam”手册中出于演示目的而使用的示例图像均使用数码相机拍摄，因此可能看上去与摄像机上实际出现的图像和画面指示有所不同。
- 在本“Handycam”手册中，摄像机的内存和“Memory Stick PRO Duo”称为“录制媒体”。
- “Memory Stick PRO Duo”和“Memory Stick PRO-HG Duo”在本手册中统称为“Memory Stick PRO Duo”。
- 本摄像机和附件的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目录

使用“Handycam”手册	2
快速搜索信息	2
有用的录制技巧	6
部件和控制装置	7
画面指示	8
使用菜单	10
通过使用 MENU 改变设定	10
使用  OPTION MENU	11
菜单列表	13
操作本摄像机之前，请先阅读本文	15

准备工作

步骤 1：对电池组充电	18
步骤 2：打开电源，设定日期和时间	22
更改语言设定	23

录制/播放

五个成功录制建议	24
录制	25
录制动画	25
拍摄照片	27
录制动画和拍摄照片时的有用功能	29
变焦	29
在动画录制过程中录制高质量照片 (Dual Rec)	29
以镜像模式录制	30
以慢镜头录制快速动作 (平稳缓慢拍摄)	30
获取地点信息 (GPS) (HDR-TG5VE/TG7VE)	31
在摄像机上播放	33
播放动画	33
观看照片	35
播放动画和照片的有用功能	36
按照日期搜索想要的图像 (日期索引)	36
通过录制地点搜索想要的场景 (地图索引) (HDR-TG5VE/TG7VE)	36
通过精确定点搜索想要的场景 (电影滚动索引)	38
通过脸部搜索想要的场景 (人脸索引)	38
播放动画集锦 (精彩场面播放)	39
对照片使用播放变焦	40
播放一系列照片 (幻灯片放映)	41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42
通过 [电视机连接指南] 连接电视机	42
连接到高清晰电视机	43
连接到非高清晰 16:9 (宽荧幕) 或 4:3 电视机	44
使用 “BRAVIA” Sync	46

编辑

删除动画和照片	48
获取当前地点信息 (HDR-TG5VE/TG7VE)	50
从动画中捕获照片	51
将动画和照片从内存复制到 “Memory Stick PRO Duo”	52
复制动画	52
复制照片	53
保护录制的动画和照片 (保护)	54
分割动画	55
使用动画的播放列表	56
创建播放列表	56
播放播放列表	57
用 DVD 刻录机制作光碟	58
用 DVD 刻录机等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光碟 (USB 连接线连接)	58
用刻录机等设备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光碟 (A/V 连接线连接)	59

使用录制媒体

改变录制媒体	61
选择动画的录制媒体	61
选择照片的录制媒体	61
插入 “Memory Stick PRO Duo”	61
防止内存中的数据被恢复	63

自定义摄像机

① 手动设定 (用于调节场景条件的项目)	64
② 拍摄设定 (用来自定义拍摄的项目)	70
③ 录制设定 (图像质量和录制模式的项目)	73
④ 人脸功能设定 (用来设定脸部功能的项目)	75
⑤ 摄像机照片设定 (用来录制照片的项目)	77
⑥ 播放 (用于播放的项目)	80
⑦ 编辑 (用于编辑的项目)	81
⑧ 播放设定 (用来自定义显示内容的项目)	82
⑨ 其它 (用于其它设定的项目)	85
⑩ 管理媒体 (用于录制媒体的项目)	86
⑪ 声音/显示设定 (用来调节声音和画面的项目)	88

12 输出设定（连接电视机时使用的项目）	90
13 时钟/语言设定（用来设定时钟和语言的项目）	92
14 常规设定（其它设定项目）	94

故障排除

故障排除	96
自检显示/警告指示	100

附加信息

动画录制时间/可录制照片数量	104
附送电池组的预计录制和播放时间	104
动画的预计录制时间	104
预计可录制照片数量	105
在国外使用本摄像机	106
内存和“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文件/文件夹结构	108
保养和预防措施	109
关于 AVCHD 格式	109
关于 GPS（HDR-TG5VE/TG7VE）	109
关于“Memory Stick”	111
关于“InfoLITHIUM”电池组	112
关于 x.v.Color	112
关于摄像机的操作	113
索引	116

有用的录制技巧

查看高尔夫挥杆



- ▶ 平稳缓慢拍摄 30

获得滑雪坡或海滩的精彩拍摄



- ▶ 海滩 64
- ▶ 雪景 65

在动画录制过程中捕捉照片



- ▶ Dual Rec 29

自动捕捉微笑 (笑脸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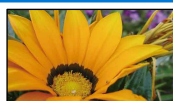
- ▶ 笑脸检测 76
- ▶ 笑脸灵敏度 76
- ▶ 笑脸优先 76

舞台上处于聚光灯下的儿童



- ▶ 聚光灯 64

花卉特写



- ▶ 人像 64
- ▶ 对焦 68
- ▶ 特写 69

绚丽的烟火



- ▶ 烟火 64
- ▶ 对焦 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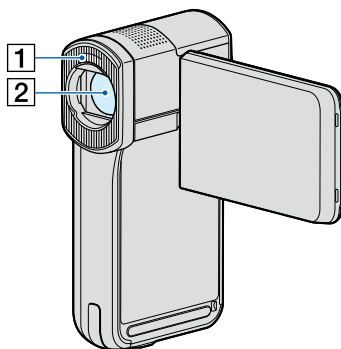
对焦于屏幕左侧的被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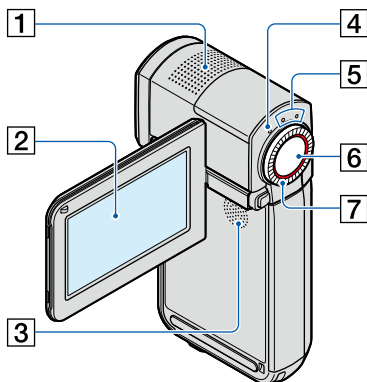
- ▶ 对焦 68
- ▶ 定点对焦 68
- ▶ 点测光/对焦 67

部件和控制装置

() 中的数字为参考页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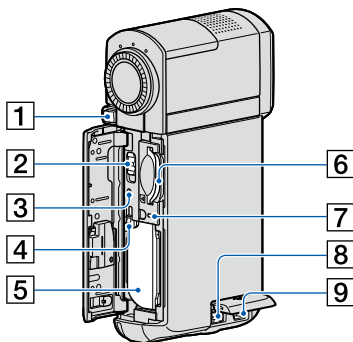


- 1 闪光灯
- 2 镜头 (Carl Zeiss 镜头)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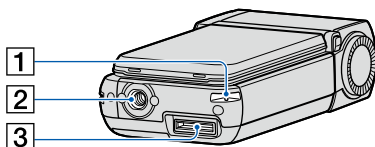


- 1 内置麦克风
- 2 液晶显示屏/触摸面板 (10、30)
如果 180 度旋转液晶显示屏, 则可将液晶显示屏以液晶显示屏朝外的方式合拢。此项操作在播放操作时非常方便。
- 3 扬声器
- 4 闪电/CHG (充电) 指示灯

- 5 动画/照片指示灯 (22)
- 6 START/STOP 按钮 (25)
- 7 电动变焦控制杆 (29、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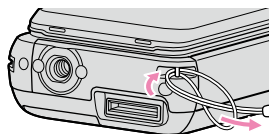
- 1 PHOTO 按钮 (27)
- 2 GPS 开关 (HDR-TG5VE/TG7VE) (31)
- 3 RESET 按钮
按 RESET 可对时钟设定等所有设定进行初始化。
- 4 BATT (电池) 释放杆
- 5 电池组
- 6 “Memory Stick Duo” 插槽
- 7 存取指示灯 (内存, “Memory Stick PRO Duo”) (62)
当该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 摄像机正在读取或写入数据。
- 8 DC IN 插孔 (18, 20)
- 9 多功能 A/V 接口 (42)



“Handycam” Station 底座

1 腕带挂钩

装上腕带（附送），并将您的手穿在腕带环中以防止摄像机由于跌落而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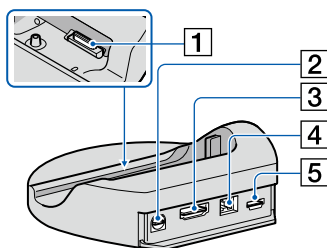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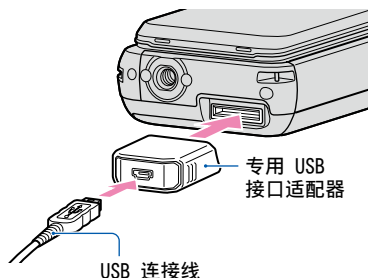


2 三脚架插孔

用三脚架螺钉（另售：螺钉长度必须小于 5.5 mm）将三脚架（另售）安装到三脚架插孔。

3 接口

可将您的摄像机连接至“Handycam” Station 底座或专用的 USB 接口适配器。通过使用专用的 USB 接口适配器，您可在不使用“Handycam” Station 底座的情况下将 USB 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



1 接口

当将摄像机安装到“Handycam” Station 底座上时可将其接口连接到摄像机上。

2 A/V OUT 插孔（42，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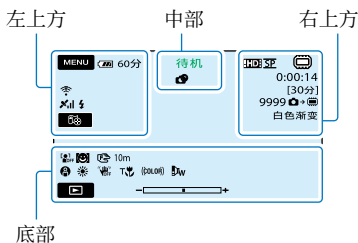
3 HDMI OUT 插孔（43）

4 DC IN 插孔（18）

5 Ψ (USB) 插孔（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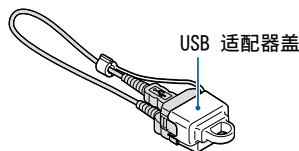
HDR-TG7VE：仅限输出

画面指示



⚡ 注意

- 根据使用摄像机的时间或地点而定，将专用的 USB 接口适配器安装到长电缆或短电缆。
- 请注意不要悬吊适配器或电缆或对其进行强烈冲击。其可能会损坏。
- 放在袋子等里面携带时，请将 USB 适配器盖安装到 USB 连接线上。



左上方

指示	含义
	MENU 按钮 (10)
	自拍录制 (77)
	GPS 追踪状态 (31)
	当前位置按钮 (50)
	闪光灯 (77), 防红眼 (78)
	麦克风参考电平低 (71)
	宽荧幕选择 (74)
	内置变焦麦克风 (71)
60 分	剩余电量
	返回按钮 (11)

中部

指示	含义
[待机]/[●拍摄]	录制状态 (25)
	照片尺寸 (77)
	幻灯片放映设定 (41)
	警告 (100)
	播放模式 (34)

右上方

指示	含义
	录制图像质量 (HD/SD) 和录制模式 (FH/HQ/SP/ LP) (73)
	录制/播放/编辑媒体 (61)
0:00:00	计数器 (小时: 分钟: 秒) (34)
[00分]	预计录制剩余时间 (25)
白色渐变 黑色渐变	淡变器 (65)
9999	可录制照片的近似数量 和录制媒体 (27)
	播放文件夹 (35)
100/112	当前播放的动画或照 片/已录制的动画或照片 的总数 (34)

底部

指示	含义
	将 [人脸检测] 设定为 [关] (75)
	笑脸检测 (76)
	手动对焦 (68)
	场景选择 (64)
	白平衡 (66)
	SteadyShot 关闭 (71)
	点测光/对焦 (67) /点 测光 (67) /曝光 (68)
	特写 (69)
(COLOR)	X.V.COLOR (74)
	转换镜头 (72)
	OPTION 按钮 (11)
	播放按钮 (33)
	幻灯片放映按钮 (41)
101-0005	数据文件名 (35)
	受保护图像 (54)
	索引按钮 (35)

- 指示及其位置为近似情况, 并可能与您实际看到的有所不同。
- 视摄像机型号而定, 有些指示可能不会出现。

使用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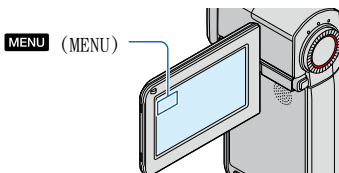
摄像机带有“我的菜单”，在该项目中可以注册 6 个最常用的菜单项目，摄像机还带有 MENU，该项目中可显示所有菜单项目。

默认状态下显示我的菜单。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打开镜头盖并打开摄像机的电源。

2 触碰 **MENU** (MENU)。



显示我的菜单画面。



至 MENU 画面

- 录制模式中的我的菜单项目与播放模式中的项目不同。

3 触碰要更改的菜单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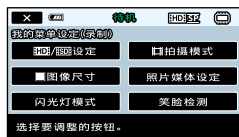
4 更改设定后，触碰 **OK**。

将喜爱的菜单项目注册到我的菜单

1 在步骤 3 中，请触碰 [我的菜单设定]。

2 触碰 [录制] 或 [播放]。

选择 [录制] 更改我的菜单 (录制) 的项目，或选择 [播放] 更改我的菜单 (播放) 的项目。



3 触碰要更改的按钮。

4 触碰 **OK** → 要注册的项目。

5 显示我的菜单画面后，触碰 **X**。

⚡ 注意

- 对于录制和播放模式，在各我的菜单中最多能注册 6 个菜单项目。

💡 提示

- “我的菜单”的默认设定如下所示：
 - 录制模式下“我的菜单”
 - [HDMI/SDH 设定]，[拍摄模式]，[图像尺寸]，[照片媒体设定]，[闪光灯模式]，[笑脸检测]
 - 播放模式下“我的菜单”
 - [删除]，[删除]，[HDMI/SDH 设定]，[精彩场面播放]，[液晶屏亮度]，[动画复制]

通过使用 MENU 改变设定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打开镜头盖并打开摄像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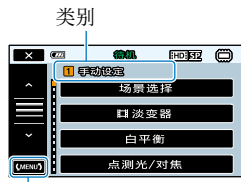
2 触碰 **MENU** (MENU)。

显示“我的菜单”画面。

- 如果之前显示 MENU 画面，则将再次显示 MENU 画面。进到步骤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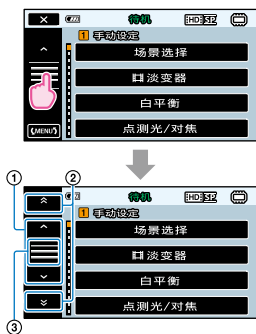
3 触碰 **〔MENU〕**。

显示 MENU 项目。



至我的菜单画面

4 触碰要更改的菜单项目。



① 一次移过 4 项

② 从类别移动到类别

③ 显示 **×** 和 **〔MENU〕**

- 视录制或播放条件而定，可能无法设定某些菜单项目。
- 呈灰色的菜单项目或设定不可用。
- 可触碰 ① 或 ② 并在画面上拖动以滚动菜单列表。

5 更改设定后，触碰 **OK** → **×**。

- 若要返回前一个画面，请触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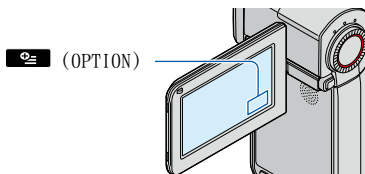
提示

- 根据正在改变的菜单项目而定，摄像机将在播放模式和录制模式之间切换。

使用 **OPTION MENU**

OPTION MENU 出现的方式与您在计算机上右击鼠标时出现的弹出式窗口相似。您可在关联菜单中更改的菜单项目会出现。

1 触碰 **OPTION** (OPTION)。



2 触碰想要的选项卡 → 要更改设定的项目。



3 完成设定后，触碰 **OK**。

⚡ 注意

- 呈灰色的菜单项目或设定不可用。
- 如果显示屏上没有您想要的项目，则触碰另一个选项卡。（可能没有选项卡。）
- 屏幕上出现的选项卡和项目取决于摄像机当时的录制/播放状态。

菜单列表

1 (手动设定) 类别

场景选择	64
对比度/饱和度	65
白平衡	66
点测光/对焦	67
点测光	67
定点对焦	68
曝光	68
对焦	68
特写	69
平稳缓慢拍摄	30

2 (拍摄设定) 类别

数码变焦	70
引导框	70
STEADYSHOT	71
内置变焦麦克风	71
麦克风参考电平	71
自动背光校正	72
自动缓慢快门	72
转换镜头	72

3 (录制设定) 类别

HDMI/SD 设定	73
拍摄模式	73
X.V. COLOR	74
宽荧幕选择	74

4 (人脸功能设定) 类别

框设定	75
人脸检测	75
笑脸检测	76
笑脸灵敏度	76
笑脸优先	76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

自拍	77
图像尺寸	77
闪光灯模式	77
闪光度	78
防红眼	78
文件编号	79

6 (播放) 类别

VISUAL INDEX	35
--------------	----

日期索引	36
地图*	36
电影滚动	38
人脸	38
精彩场面播放	39
播放列表	57

7 (编辑) 类别

删除	48
删除	48
保护	54
保护	54
分割	55
照片捕获	51
动画复制	52
照片复制	53
播放列表编辑	56

8 (播放设定) 类别

HDMI/SD 设定	82
数据代码	82

9 (其它) 类别

当前位置*	50
USB 连接	
USB 连接	58
USB 连接	58
光碟刻录	操作指南
电视机连接指南	42
清空音乐**	40
下载音乐**	40
电池信息	85

10 (管理媒体) 类别

动画媒体设定	61
照片媒体设定	61
媒体信息	86
媒体格式化	63, 87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99, 102

11 (声音/显示设定) 类别

音量	34
提示音	88
液晶屏亮度	88
液晶屏背光亮度	88
液晶屏色彩	89
显示设定	89

12 (输出设定) 类别

电视形式	90
分量	91
HDMI 分辨率	91
显示输出	91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

日期和时钟设定	22
时区设定	92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	92
时区自动调整*	93
夏令时	93
语言设定	93

14 (常规设定) 类别

演示模式	94
校准	114
自动关机	94
HDMI 控制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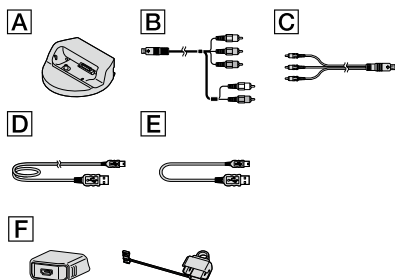
* HDR-TG5VE/TG7VE

** HDR-TG5E/TG5VE

操作本摄像机之前， 请先阅读本文

附件

- () 中的数字为提供的数量。
- 电源适配器 (1)
 - 电源线 (1)
 - “Handycam” Station 底座 (1) **A**
 - 分量 A/V 电缆 (1) **B**
 - A/V 连接线 (1) **C**
 - USB 连接线 (长) (1) **D**
 - USB 连接线 (短) (1) **E**
 - 专用 USB 接口适配器 (1) /USB 适配器盖 (1) **F**
- 专用 USB 接口适配器和 USB 适配器盖是事先装在 USB 连接线 (短) 上的。
- 可重复充电电池 NP-FH50 (1)
 - 腕带 (1)
 - CD-ROM “Handycam” Application Software (1)
 - “PMB” (软件, 包含 “PMB 指南”)
 - “Handycam” 手册 (PDF)
 - “操作指南”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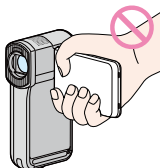


- 关于本摄像机中可使用的 “Memory Stick”，请参阅第 6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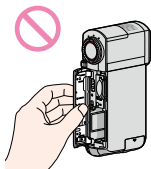
使用摄像机

- 请勿通过下列部位持拿摄像机，也请勿通过插孔盖持拿摄像机。

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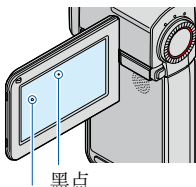
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



- 本摄像机不防尘、不防滴，也不防水。请参阅 “关于摄像机的操作” (第 113 页)。
- 当 (动画) / (照片) 模式指示灯 (第 22 页) 或存取指示灯 (第 62 页) 亮起或闪烁时，请勿进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则，录制媒体可能会损坏，录制的图像可能会丢失，或出现其它故障。
 - 从摄像机中退出 “Memory Stick PRO Duo”
 - 从摄像机上取出电池组或电源适配器
 - 对摄像机施加机械冲击或振动
- 如果在摄像机通过 USB 连接线连接到其它设备时关闭了液晶显示面板，则录制的图像可能会丢失。
- 当使用电缆将本摄像机与另一设备连接时，确保以正确的方式插入连接器插头。强行将插头推入端子会损坏端子，并可能会造成摄像机故障。
- 同时握住 “Handycam” Station 底座和 DC 插头，断开电源适配器与 “Handycam” Station 底座的连接。
- 即使摄像机关闭，只要 GPS 开关设定为 ON，GPS 功能就会一直工作。在飞机起飞和降落期间，请务必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FF (HDR-TG5VE/TG7VE)。
- 当将摄像机插入 “Handycam” Station 底座或将摄像机从其中取出时，请务必关闭摄像机。

菜单项目、液晶显示面板和镜头

- 以灰色显示的菜单项目在当前录制或播放状态下不可用。
- 液晶显示屏是采用极高精密技术制造的，可有效使用的像素超过 99.99%。但有时可能会有些小黑点和/或亮点（白、红、蓝或绿点）一直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这些点是制造过程的正常结果，不会在任何方面影响录制。



黑点
白点、红点、蓝点或绿点

- 液晶显示屏或镜头长时间受到阳光直射可能会造成故障。
- 请勿对着太阳拍摄。否则可能导致摄像机故障。仅可在弱光条件下，如黄昏时拍摄太阳的图像。

关于更改语言设定

- 使用以各种当地语言显示的画面显示作为操作流程的图解。必要时可在使用摄像机之前更改屏幕语言（第 23 页）。

录制

- 在开始录制前，请测试录制功能以确认录制图像和声音没有任何问题。
- 即使是由于摄像机、存储媒体等故障导致无法录制或播放，也不对录制内容提供赔偿。
- 电视机彩色制式因各国/地区而异。若要在电视机上观看录制内容，需要基于 PAL 制式的电视机。
-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以及其它材料可能受版权保护。未经授权即对此类材料进行录制可能会违反版权法。

在其它设备上播放录制的图像

- 本摄像机与用于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 MPEG-4 AVC/H.264 High Profile 兼容。因此，您无法用以下设备播放在本摄像机上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图像：
 - 与 High Profile 不兼容的其它 AVCHD 格式兼容设备
 - 与 AVCHD 格式不兼容的设备

以 HD（高清晰）图像质量录制的光碟

- 该摄像机能够以 AVCHD 格式拍摄高清晰影片。包含 AVCHD 影片的 DVD 媒体不应使用基于 DVD 技术的播放器/录像机，因为 DVD 播放器/录像机可能无法弹出媒体，并在不发出警告的前提下删除其内容。包含 AVCHD 影片的 DVD 媒体可在兼容 Blu-ray Disc™ 的播放器/录像机或者其他兼容设备上播放。

保存所有录制的图像数据

- 为防止丢失图像数据，请将所有录制的图像定期保存在外部媒体中。建议使用计算机将图像数据保存在 DVD-R 等光碟上（请参阅操作指南）。此外，还可使用录像机或 DVD/HDD 刻录机保存图像数据（第 58 页）。

关于电池组/电源适配器的说明

- 关闭摄像机后，确保取出电池组或电源适配器。

关于摄像机/电池温度的注意事项

- 当摄像机或电池的温度过高或过低时，由于在此情况下会开启摄像机的保护功能，从而可能无法在摄像机上进行录制或播放。此时，液晶显示屏上出现指示（第 100 页）。

当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时

- 切勿试图使用计算机对摄像机的媒体进行格式化。如果这样做，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关于处置/转让的说明

- 即使您执行 [HD] 全部删除、[SD] 全部删除、[全部删除] 或 [媒体格式化]（第 87 页）或格式化摄像机媒体，也可能无法从媒体中完全删除数据。转让摄像机时，建议您执行 [清除]（第 63 页）以防止数据恢复。此外，处置摄像机时，建议您销毁摄像机的实际机身。

如果您无法录制/播放图像，请执行 [媒体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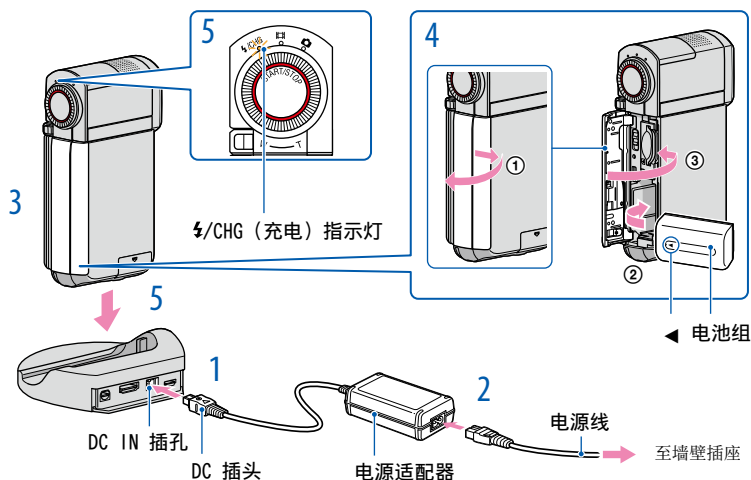
- 如果长时间反复录制/删除图像，录制媒体上可能会产生数据碎片。图像无法被保存或录制。在这种情况下，首先在某种外部媒体上保存图像（第 58 页，另请参阅操作指南），然后执行 [媒体格式化]（第 87 页）。

Carl Zeiss 镜头

本摄像机配有 Carl Zeiss 镜头，该镜头由德国 Carl Zeiss 和 Sony Corporation 共同研制，可生成优质图像。它采用 MTF 摄像机测量系统，并具有 Carl Zeiss 镜头的经典品质。

MTF = Modulation Transfer Function。该数值表示从拍摄对象进入镜头的光线量。

步骤 1: 对电池组充电



将“InfoLITHIUM”电池组 NP-FH50 (第 112 页) 安装到摄像机之后, 您便可对其进行充电。

- 不可将 NP-FH50 系列之外的任何“InfoLITHIUM”电池组安装到本摄像机。

1 将电源适配器连接到“Handycam”Station 底座上的 DC IN 插孔。

- 确保 DC 插头上的 ▲ 标记朝向上方。

2 将电源线连接至电源适配器和墙壁插座。

3 通过合上液晶显示屏关闭摄像机。

4 插入电池。

- ① 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
- ② 将电池按照箭头所示方向插入到底, 直到其锁定到位。
- ③ 关闭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

5 如上图所示，将摄像机放置在“Handycam”Station 底座上，并将其牢固插入“Handycam”Station 底座中，一直插到底。

⚡/CHG（充电）指示灯亮起，充电开始。⚡/CHG（充电）指示灯熄灭时，表示电池完全充满电。

- 关于录制和播放时间，请参阅第 104 页。
- 当摄像机开启时，您可以通过液晶显示屏左上方的剩余电量指示查看近似剩余电量。
- 将摄像机插入“Handycam”Station 底座时，关闭 DC IN 插孔盖。
- 同时握住“Handycam”Station 底座和 DC 插头，断开电源适配器与 DC IN 插孔的连接。

充电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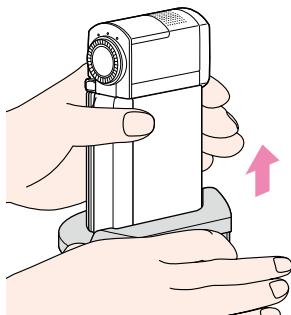
对完全放电的电池组完全充电所需要的近似时间（分钟）。

电池组	充电时间
NP-FH50（附送）	135

- 当电池组在 25 °C 充电（建议 10 °C - 30 °C）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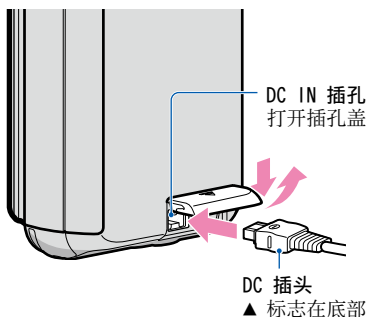
将摄像机从“Handycam”Station 底座中取出

关闭液晶显示面板，然后同时握住摄像机和“Handycam”Station 底座将摄像机从“Handycam”Station 底座中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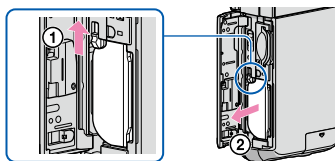
只使用电源适配器对电池组进行充电

关闭摄像机的电源从而关闭液晶显示面板，然后将电源适配器连接至摄像机上的 DC IN 插孔。



若要取出电池组

关闭摄像机，然后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
滑动 BATT（电池）释放杆（①），取出电池组（②）。



- 请勿使电池组跌落。

若要使用墙壁插座作为电源

请进行与“步骤 1：对电池组充电”相同的连接。即使电池组已经安装，电池组也不会放电。

在国外对电池组充电

使用随摄像机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在 AC 100 V - 240 V、50 Hz/60 Hz 范围内，您可以在任何国家/地区对电池组进行充电。

- 切勿使用电子变压器。

关于电池组的说明

- 当您取出电池组或断开电源适配器连接时，请关闭液晶显示屏，并确保 （动画）指示灯/ （照片）指示灯（第 22 页）已熄灭。
- 在下列情况下，/CHG（充电）指示灯在充电过程中会闪烁：
 - 未正确安装电池组。
 - 电池组损坏。
- 采用默认设定时，如果连续约 5 分钟未对摄像机进行任何操作，则电源将自动关闭以节约电池电量（[自动关机]，第 94 页）。

关于电源适配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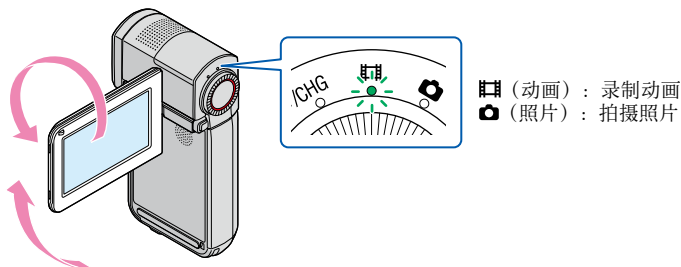
- 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使用附近的墙壁插座。在使用摄像机时如果发生任何故障，请立即从墙壁插座上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 切勿在狭小的空间内使用电源适配器，例如在墙壁和家具之间。
- 切勿让任何金属物使电源适配器的 DC 插头或电池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故障。

步骤 2：打开电源，设定日期和时间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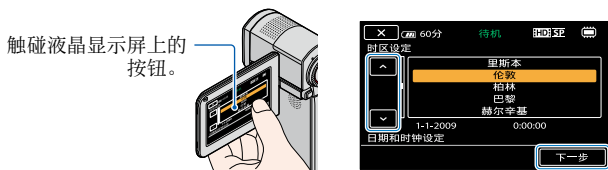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打开镜头盖并打开摄像机的电源。



2

用 **▲/▼** 选择想要的地理区域，然后触碰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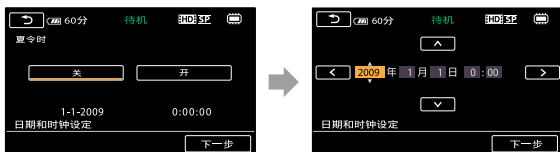
- 若要重新设定日期和时间，请触碰 **MENU** (MENU) → **[日期和时钟设定]** (在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下)。如果显示屏上没有需要的项目，请触碰 **▲/▼**，直到该项目出现。

3

设定 **[夏令时]**、日期和时间，然后触碰 **OK**。

时钟开始走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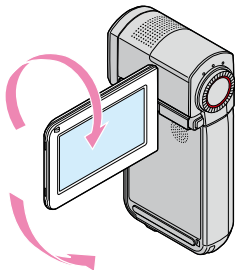
- 如果您将 **[夏令时]** 设定为 **[开]**，时钟会提前 1 小时。



- 日期和时间在录制过程中不出现，但会被自动录制在录制媒体上，并可在播放过程中显示。若要显示日期和时间，请触碰 **MENU** (MENU) → [数据代码] (在 **8** [播放设定]类别下) → [日期/时间] → **OK** → **X**。
- 您可通过触碰 **MENU** (MENU) → [提示音] (在 **11** [声音/显示设定]类别下) → [关] → **OK** → **X** 关闭操作提示音。
- 如果触碰的按钮未正确响应，请校准触摸面板 (第 114 页)。
- 一旦设定了时钟，时钟时间会自动用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 调节，并且 [时区自动调整] 设定为 [开] (第 92 页)。根据摄像机选择的国家/地区而定，时钟可能不会自动调节为正确时间。此时，请将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 和 [时区自动调整] 设定为 [关] (HDR-TG5VE/TG7VE)。

若要关闭电源

关闭液晶显示屏。🖼️ (动画) 指示灯闪烁数秒，电源关闭。



更改语言设定

您可以更改画面显示，以指定的语言显示信息。

触碰 **MENU** (MENU) → [**A** 语言设定] (在 **13** [时钟/**A** 语言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语言 → **OK** →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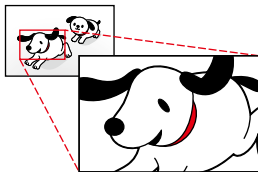
五个成功录制建议



★拿稳摄像机

当您手持摄像机时，请保持上身直立，并让两臂紧靠上身。

SteadyShot 功能可有效防止摄像机晃动，但关键是您不能移动摄像机。



★平滑变焦

缓慢且平滑地放大和缩小。另外请适度使用变焦。变焦使用过度的动画会让观看者觉得劳累。



★营造一种空间感

使用摇摄方法。稳定自己身体，缓慢转动上身的同时，水平移动摄像机。摇摄结束时静止不动一段时间，使场景看起来稳定。



★通过解说渲染动画

考虑在拍摄动画时录音。在拍摄过程中对拍摄对象进行解说，或与拍摄对象交谈。

应尽量保持音量平稳，因为录制者比被录制者更靠近麦克风。



★使用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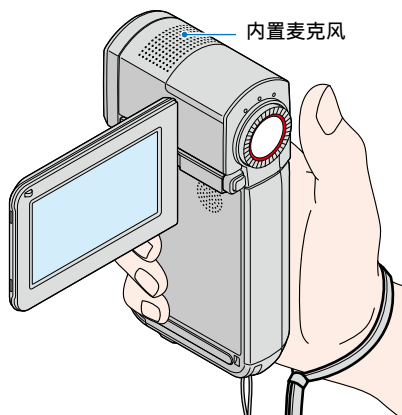
充分利用摄像机附件。

例如，使用三脚架时，您可以进行长时间录制或在昏暗光线中录制，如烟火或夜景等场景。始终携带备用电池，您可以连续进行录制而不必担心电池电量短缺。

录制

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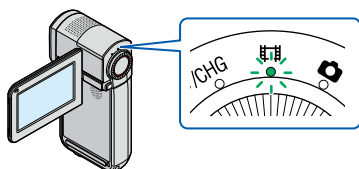
采用默认设定时，动画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到内存（第 61、7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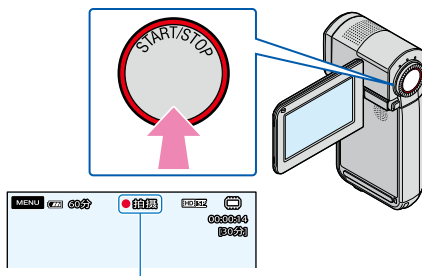
- 录制过程中，切勿触碰内置麦克风。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打开镜头盖并打开摄像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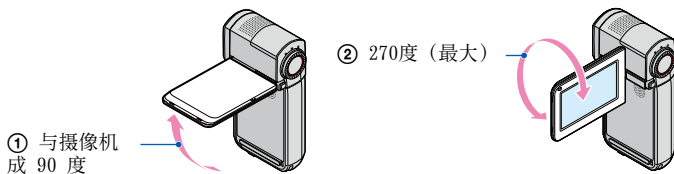
2 完全按下 START/STOP 开始录制。



[待机] → [●拍摄]

若要停止录制，请再完全按下一次 START/STOP。

- 打开摄像机电源或切换录制/播放模式后，液晶显示面板上的图标和指示将显示约 5 秒钟，然后即消失。若要再次显示图标和指示，请触碰液晶显示面板。
- 如果在录制动画时关闭液晶显示屏，摄像机将停止录制。
- 关于动画录制时间，请参阅第 104 页。
- 当动画文件超过 2 GB 时，将自动创建下一个动画文件。
- 您可以更改录制媒体和录制模式（第 61、73 页）。
- 采用默认设定时，[**STEADYSHOT**] 设定为 [开]。
- 打开摄像机后需要数秒才能开始录制。在此期间您无法操作摄像机。
- 如果录制结束后，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表明数据仍在写入录制媒体。切勿对摄像机施加冲击或振动，切勿取出电池或电源适配器。
- 您可以通过触碰 **MENU** (MENU) → [媒体信息]（在 **10** [管理媒体] 类别下）（第 86 页）查看可录制时间和剩余容量等。
- 若要调节液晶显示面板的角度，先将液晶显示面板与摄像机成 90 度打开 (①)，然后再调节角度 (②)。如果您将液晶显示面板朝着镜头一侧旋转 270 度 (②)，便可在镜像模式中录制动画/照片。



提示

- 您可以通过完全按下 **PHOTO** ([Dual Rec]、第 29 页) 在动画录制过程中录制照片。
- 侦测到脸部时，将出现白色框，脸部附近的图像质量将自动优化 ([人脸检测]/[框设定]，第 75 页)。
- 采用默认设定时，当摄像机在动画录制过程中侦测到人物微笑时将自动录制照片 ([笑脸检测]，第 76 页/[框设定]，第 75 页)。可能进行微笑侦测拍摄的目标脸部周围将出现橙色框。
- 您可以从录制的动画中捕获照片（第 51 页）。

录制过程中的数据代码

录制日期、时间和条件和坐标 (HDR-TG5VE/TG7VE) 会自动录制在录制媒体上。它们在录制过程中不会显示。但是，您可以在播放时作为 [数据代码] 查看这些数据（第 82 页）。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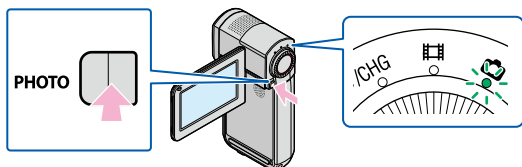
采用默认设定时，照片将录制到内存中（第 61 页）。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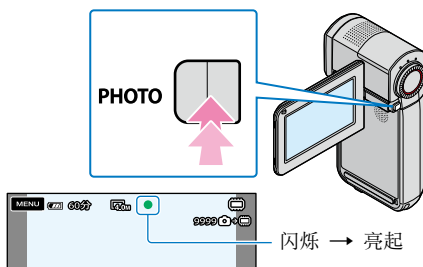
打开镜头盖并打开摄像机的电源。

2 轻按 PHOTO 使 （照片）指示灯亮起。

液晶屏幕上的显示切换为照片录制模式，且画面纵横比变为 4:3。



3 轻按 PHOTO 调节对焦，然后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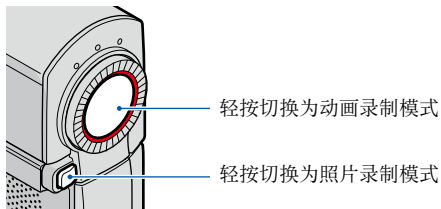


当  消失时，照片被录制。

- 关于可录制照片数量，请参阅第 105 页。
- 若要改变图像尺寸，请触碰 **MENU** (MENU) →  [图像尺寸] (在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第 77 页)。
- 如果环境光线不足，摄像机将自动闪光。动画录制期间，闪光灯不工作。可通过 [闪光灯模式] (第 77 页) 改变摄像机闪光的方式。
- 显示  时，无法录制照片。

若要切换动画录制模式和照片录制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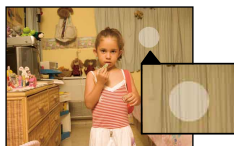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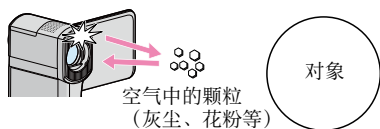
轻按 START/STOP 切换为动画录制模式。轻按 PHOTO 切换为照片录制模式。



若照片上出现白色圆点

该现象是由于镜头附近漂浮的颗粒（灰尘、花粉等）造成。当这些颗粒被摄像机的闪光灯强化后，会以白色圆点形式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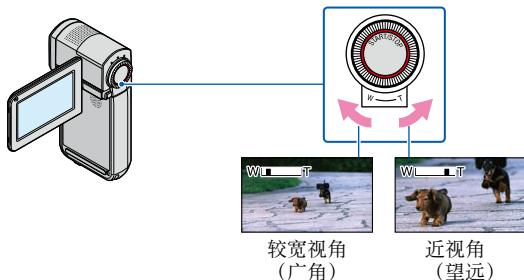
若要减少白色圆点现象，请点亮房间内的照明，并在不使用闪光灯的情况下拍摄对象。



录制动画和拍摄照片时的有用功能

变焦

使用电动变焦控制杆可将图像放大到原始尺寸的 10 倍。



轻轻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可进行慢速变焦。较大幅度移动可进行快速变焦。

⚡ 注意

- 确保将手指一直放在电动变焦控制杆上。如果将手指移开电动变焦控制杆，电动变焦控制杆的操作声音也可能被录制。
- 在保持清晰对焦情况下，广角时摄像机和对象之间的最短距离约为 1 cm，望远时约为 80 cm。

💡 提示

- 如果您想进一步变焦，可以设定 [数码变焦] (第 70 页)。

在动画录制过程中录制高质量照片 (Dual Rec)

您可以通过完全按下 PHOTO 在动画录制过程中录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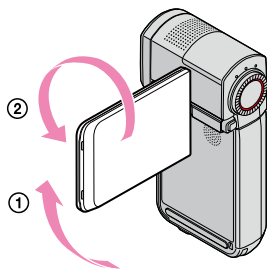
⚡ 注意

- 在 Dual Rec 期间无法使用闪光灯。
- 当录制媒体的容量不足或连续录制照片时，可能会出现 📷。显示 📷 时，无法录制照片。

💡 提示

- 在动画录制期间，照片尺寸将变为 [2.3M] (16:9 宽荧幕) 或 [1.7M] (4:3)。

以镜像模式录制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与摄像机成 90 度 (①)，然后将其朝着镜头一侧旋转 270 度 (②)。

提示

-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对象的镜像，但在录制时图像是正常的。

以慢镜头录制快速动作（平稳缓慢拍摄）

在普通拍摄条件下无法捕捉到的快速移动的对象和动作，可以以平稳移动的慢镜头拍摄约 3 秒钟。

这对拍摄高尔夫或网球挥击等快速动作很有用。

1 触碰 **MENU** (MENU) → [平稳缓慢拍摄] (在 [1] [手动设定] 类别下)。



2 完全按下 START/STOP。

一段约 3 秒的动画被录制成 12 秒慢动作动画。

录制结束时，[正在录制...] 将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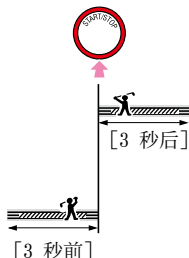
触碰 **⏮** 取消平稳缓慢拍摄。

若要改变设定

触碰 **OPTION** (OPTION)，然后选择您想要更改的设定。

[定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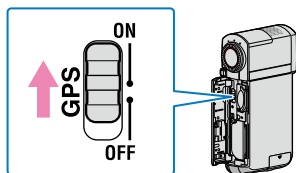
选择完全按下 START/STOP 后的录制起点。默认设定为 [3 秒后]。



⚠ 注意

- 进行 [平稳缓慢拍摄] 时您无法录制声音。
- [平稳缓慢拍摄] 的图像质量低于正常录制时的图像质量。

获取地点信息 (GPS) (HDR-TG5VE/TG7VE)



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N (✕📶 出现在液晶屏幕上)。摄像机开始尝试做三角测量。当摄像机三角测量成功时，其将记录录制动画和拍摄照片时的地点信息。

带有地点信息的动画和照片将出现在地图 (第 36 页) 上，使您可记住录制这些动画和照片所在地。

此外，您可获取当前地点信息以查看您当时所在位置 (第 50 页)。

- 您可在地图上显示拍摄动画和照片的位置。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6 页。

⚠ 注意

- 指示根据 GPS 信号接收的强度进行变化。

三角测量状态	GPS 指示	GPS 接收状态
功能关闭	无指示	GPS 开关设定为 OFF，或者 GPS 接收器工作不正常。
困难	✕📶	摄像机无法找到 GPS 信号，因此无法进行三角测量。请在开阔的场地使用摄像机。
处理中	✕📶	摄像机正在确认 GPS 信号，并能马上获取地点信息。等待，直到摄像机完成三角测量为止。
三角测量	✕📶	摄像机正在接收 GPS 信号，并可获取地点信息。
三角测量	✕📶	摄像机正在接收较强的 GPS 信号，并可获取地点信息。

- 采用默认设定时，GPS 开关设定为 ON。在三角测量期间通过 GPS 录制的动画和照片将带有地点信息。如果不想记录地点信息，请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FF。
- 当初次使用 GPS 或较长时间间隔后再次使用时，获取地点信息需要花费数秒到数分钟的时间。
- 即使摄像机关闭，只要 GPS 开关设定为 ON，GPS 功能就会一直工作。在飞机起飞和降落期间，请务必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FF。
- 根据 GPS 接收的强度而定，可能无法获取地点信息。

提示

-  右下角中的 3 点表示 GPS 信号稳定。当显示少于 3 点时，表示当前环境下 GPS 信号不足以稳定进行三角测量。为了成功进行三角测量，请先移到空旷的地区，然后将 GPS 开关设为 OFF 后再设为 ON，或关闭摄像机的电源后再打开。
- 如果摄像机尝试数分钟后仍然失败，将停止进行三角测量。即使移到了空旷的地区之后，如果摄像机仍继续显示 （三角测量过程未开始），则将 GPS 开关设为 OFF 后再设为 ON，或关闭摄像机的电源后再打开。
- 您可在地图索引上搜索要播放的动画和照片（第 36 页）。
- 当您在〔数据代码〕设定为〔坐标〕的状态下播放动画和照片时，地点信息将出现在液晶屏幕上（第 82 页）。
- 可使用〔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和〔时区自动调整〕调节时钟和地区（第 92 页）。

在摄像机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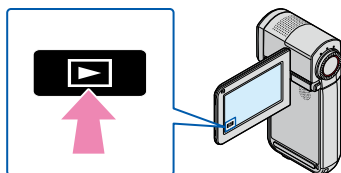
采用默认设定时，将播放录制在内存中的动画和照片（第 61 页）。

播放动画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打开镜头盖并打开摄像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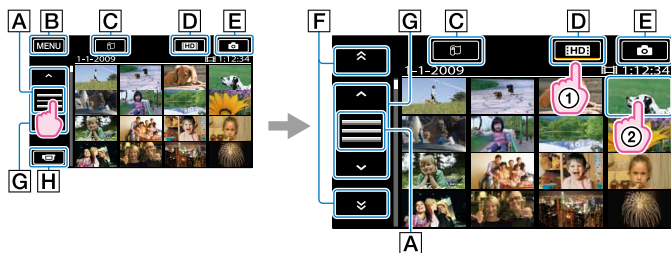
2 触碰 （播放）。



VISUAL INDEX 画面会在几秒钟后出现。

3 触碰 （或 ）（①）→ 想要的动画（②）。

显示动画，并按照录制日期排序。



A 切换操作按钮显示。

B 至 MENU 画面

C 显示地图索引画面（第 36 页）（HDR-TG5VE/TG7VE）。

D ：显示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

E ：显示照片。

F /：显示上一个/下一个日期录制的动画。**

G /：显示上一页/下一页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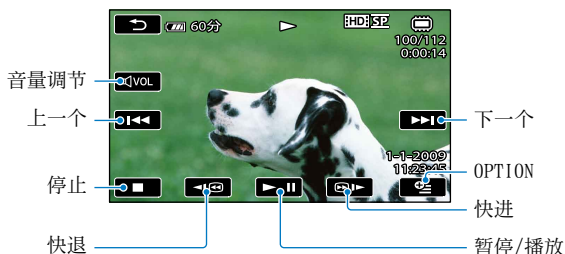
H 返回录制画面。

* 当通过 [**HDI** / **HSD** 设定] (第 73 页) 选择标准清晰度图像质量 (SD) 动画时, **HSD** 会出现。

** 触碰 **[A]** 时, 显示 **[F]**。

- 可通过触碰和拖动 **[E]** 或 **[F]** 滚动显示。
- **[▶|▶]** 会与最近播放或录制的动画或照片一起出现。如果您触碰带有 **[▶|▶]** 的动画或照片, 则可接着上一次继续进行播放。(“Memory Stick PRO Duo”上录制的照片上会出现 **[▶|▶]**。)

摄像机开始播放所选动画。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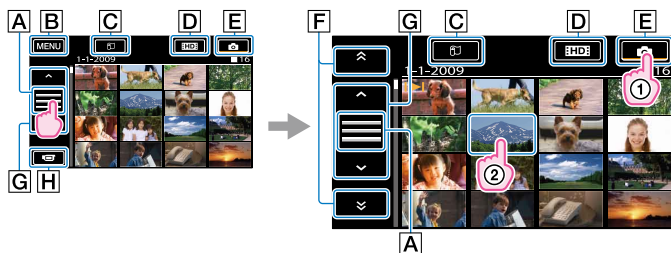
- 当从所选动画播放到最后一个动画时, 屏幕将返回 VISUAL INDEX 画面。
- 在暂停过程中触碰 **[◀|▶]** / **[▶|▶]** 可慢速播放动画。
- 当您在播放过程中反复触碰 **[◀|▶]** / **[▶|▶]** 时, 动画播放速度可提高到约 5 倍 → 约 10 倍 → 约 30 倍 → 约 60 倍。
- 您可以通过触碰 **[MENU]** (MENU) → [VISUAL INDEX] (在 **[6]** [播放] 类别下) 显示 VISUAL INDEX。
- 180 度旋转液晶显示面板后, 可将液晶显示面板以液晶显示屏朝外的方式合拢来显示 VISUAL INDEX。
- 录制日期、时间和拍摄条件和坐标 (HDR-TG5VE/TG7VE) 会在录制过程中自动录制。在录制过程中不显示此信息, 但您可以在播放过程中通过触碰 **[MENU]** (MENU) → [数据代码] (在 **[8]** [播放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进行显示。

若要调节动画音量

正在播放动画时, 触碰 **[VOL]** → 用 **[◀|▶]** / **[▶|▶]** 调节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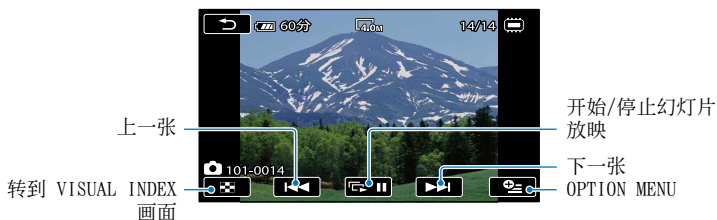
- 您可用 OPTION MENU 中的 **[−]** / **[+]** 调节音量。

触碰 VISUAL INDEX 画面上的  (照片) (①) → 想要的照片 (②)。



- [A] 切换操作按钮显示。
 - [B] 至 MENU 画面。
 - [C] 显示地图索引画面 (第 36 页) (HDR-TG5VE/TG7VE)。
 - [D] **HD**: 显示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
 - [E] : 显示照片。
 - [F]  / : 显示上一个/下一个日期录制的照片。*
 - [G]  / : 显示上一页/下一页照片。
 - [H] 返回录制画面。
- * 触碰 [A] 时, 显示 [F]。

摄像机显示所选照片。



提示

- 当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照片时, 画面上会出现 **101** (播放文件夹)。

播放动画和照片的有用功能

按照日期搜索想要的图像（日期索引）

您可以按照日期高效搜索想要的图像。

操作前，选择包含您想要播放的图像的录制媒体（第 61 页）。

⚠ 注意

- 无法对“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照片使用日期索引功能。

1 触碰 **MENU** (MENU) → [日期索引] (在 **6** [播放] 类别下)。

返回 VISUAL INDEX 画面



2 触碰 **^**/**v** 选择想要图像的日期，然后触碰 **OK**。



VISUAL INDEX 画面上显示所选日期的图像。

💡 提示

- 在 [电影滚动索引]/[人脸索引] 画面中，您可以使用日期索引功能。

通过录制地点搜索想要的场景（地图索引）（HDR-TG5VE/TG7VE）

录制动画和拍摄照片的地点位置标在地图上。您可以按照录制地点选择动画或照片。在操作之前，选择包含您想要播放的动画或照片的录制媒体（第 61 页）。

- 仅对在 GPS 开关设定为 ON（第 31 页）的状态下录制了地点信息的动画和照片，才可使用地图索引。
- 无法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录制的照片上使用地图索引。

1 触碰 **▶**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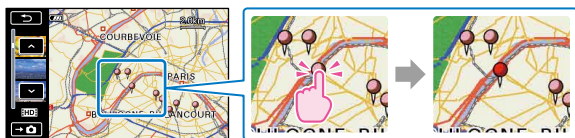
VISUAL INDEX 画面出现。

2 触碰 (地图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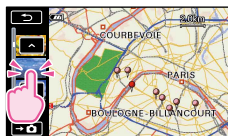
- 可使用变焦控制杆 (W: 变大, T: 变小) 更改缩放比例。
- 您触碰地图上的位置将自动滚动到中央。如果您按住某个位置, 则地图将持续滚动。
- 不带地点信息的动画或照片的缩略图的右上角将出现 。

3 触碰想要播放的已录制动画和拍摄照片所在的图像标记。



图像标记变为红色。该位置所录制的动画或照片显示在屏幕左侧。

4 触碰想要的动画或照片。



从所选的场景开始播放。

⚡ 注意

- 必须在录制前将 GPS 设定为 ON, 以便创建的动画和照片可在地图索引 (第 31 页) 上进行搜索。
- 地图上的显示为北面始终在上方。
- 当在相同地点录制了多个动画和照片时, 液晶屏幕上将显示最近录制的动画或照片。

💡 提示

- 您可以通过触碰 **MENU** (MENU) →  地图 (在 **6** [播放] 类别下) 显示地图索引。
- 您也可通过在步骤 3 中触碰  /  搜索您想要播放的动画或照片的缩略图。动画或照片的录制地点将显示在地图的中央。

通过精确定点搜索想要的场景（电影滚动索引）

动画可以被定时分割，并且各分割部分的第一个场景将显示在 INDEX 画面上。您可以从所选的缩略图开始播放动画。

在操作之前，选择包含您想要播放的动画的录制媒体（第 61 页）。

- 1 触碰 **MENU** (MENU) → [电影滚动]（在 [6] [播放] 类别下）。

返回 VISUAL INDEX 画面



设定在动画中创建场景缩略图的间隔。

- 2 触碰 / 选择想要的动画。

- 3 触碰 / 搜索想要的场景，然后触碰您想要播放的场景。

从所选的场景开始播放。

通过脸部搜索想要的场景（人脸索引）

动画录制过程中侦测到的脸部图像将显示在 INDEX 画面中。

您可以从所选的脸部图像播放动画。

在操作之前，选择包含您想要播放的动画的录制媒体（第 61 页）。

- 1 触碰 **MENU** (MENU) → [人脸]（在 [6] [播放] 类别下）。

返回 VISUAL INDEX 画面



- 2 触碰 / 选择想要的动画。

3 触碰 / 搜索想要的脸部图像，然后触碰想要的脸部图像观看该场景。

从所选脸部图像的场景开头开始播放。

⚡ 注意

- 视录制条件而定，脸部可能不会被侦测到。
例如：戴眼镜或戴帽子的人，或者没有面朝摄像机。
- 必须在录制前将 [人脸检测] 设定为 [开]（默认设定）才能在人脸索引（第 75 页）上搜索动画。

播放动画集锦（精彩场面播放）

摄像机可随机选择许多短场景，将其放在一起，并在音乐和视频效果背景下播放高清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集锦。无法录制 1 个场景并将其指定为焦点场景。每次选择精彩场面播放时，精彩场面播放所选的场景都不同。

在开始操作之前，选择包含您想要播放的动画的录制媒体（第 61 页）。

触碰 (MENU) → [精彩场面播放]（在 [播放] 类别下）

精彩场面播放的设定出现。精彩场面播放将在数秒后开始。

返回 VISUAL INDEX 画面



停止精彩场面播放

若要暂停，请触碰 .

若要停止，触碰  或 .

若要更改精彩场面播放的设定

触碰 [精彩场面播放] 后，在精彩场面播放开始之前触碰 [精彩场面播放设定]。可设定下列项目。

- [播放范围]
通过选择开始日期和截止日期设定要播放的动画范围，然后触碰 。
如果未设定范围，则摄像机将在 VISUAL INDEX 画面上播放从显示日期开始的动画，直到最近录制的动画。
- [主题]
选择下列设定之一：[简单]，[怀旧]，[时尚]，[动态]（默认设定）
自动根据主题选择音乐类别。

- [音乐]
可从音乐类别中选择下列设定之一：[音乐 1]，[音乐 2]，[音乐 3]，[音乐 4]（默认设定），[原声]。
- [无序播放]
若要按照随机顺序播放动画，请选择 [开]。

⚡ 注意

- 当精彩场面播放停止时，[播放范围] 设定将被清除。
- 无法保存 [精彩场面播放] 中所选的场景。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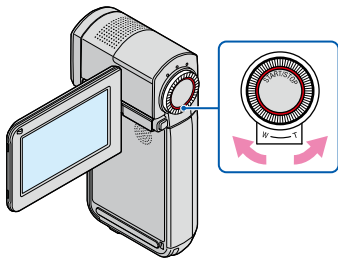
- 您可通过触碰  (OPTION) 在精彩场面播放过程中更改精彩场面播放的设定。
- 如果更改精彩场面播放的设定，则将重新选择精彩场面播放场景。
- 如果在选择了 [主题] 后更改 [音乐]，则下次将自动选择主题相关的音乐。

若要改变音乐文件 (HDR-TG5E/TG5VE)

- 可从音频 CD 将音乐文件或 MP3 文件传送到摄像机，并用精彩场面播放进行播放。若要传送音乐文件，您需要在电脑上安装附送的“PMB”软件。打开摄像机和电脑，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进行连接，然后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下载音乐]。（如果 [USB 选择] 画面未出现，请触碰 **MENU** (MENU) → [下载音乐]（在 **9** [其它] 类别下））。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PMB 指南”。
- 音乐文件传送到摄像机之后，如果无法播放音乐，则说明音乐文件可能已损坏。通过触碰 **MENU** (MENU) → [清空音乐]（在 **9** [其它] 类别下）删除音乐文件，然后再次传送音乐文件。如果使用 [清空音乐] 删除音乐文件，则也将删除出厂时摄像机上录制的音乐数据。此时，可使用 PMB 附送的 Music Transfer 进行恢复。详细信息，请参阅 PMB 指南。

对照片使用播放变焦

您可以将照片放大至原始尺寸的 1.1 倍到 5 倍左右。
使用电动变焦控制杆可调节放大倍率。



1 播放想要放大的照片。

2 用 T（望远）将照片放大。

画面被框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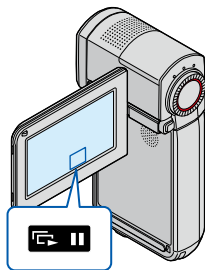
3 触碰屏幕上您想在显示方框的中心显示的位置。



4 用 W (广角) / T (望远) 调节放大倍数。

若要取消，请触碰 。

播放一系列照片 (幻灯片放映)



在照片播放画面上触碰 .

从所选的照片开始进行幻灯片放映。

若要停止幻灯片放映

触碰 .

若要重新开始幻灯片放映

再触碰一次 .

⚡ 注意

- 在幻灯片放映过程中无法操作播放变焦。

💡 提示

- 正在播放照片时，您可以通过选择  (OPTION) →  选项卡 → [幻灯片显示设定] 来设定连续播放幻灯片。默认设定为 [开] (连续播放)。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连接方法和电视机屏幕上观看到的图像质量（高清晰（HD）或标准清晰（SD））因所连接电视机的类型和所使用的连接器而异。按照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指示，[电视机连接指南]，您可以将摄像机轻松连接至电视机。

通过 [电视机连接指南] 连接电视机

1 将电视机上的输入切换至所连接的插孔。

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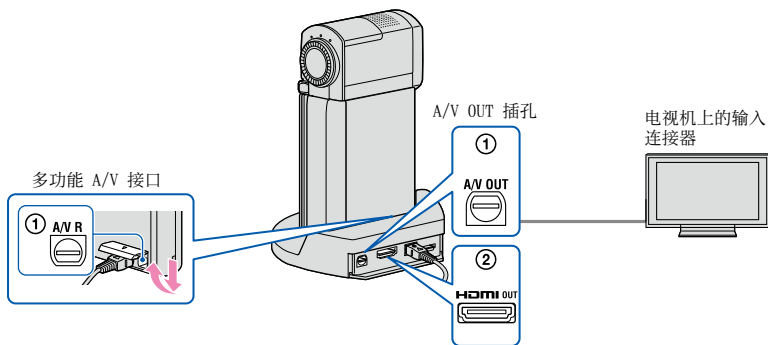
2 打开摄像机，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 **MENU** (MENU) → [电视机连接指南] (在 [9] [其它] 类别下)。

- 请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作为电源（第 20 页）。

3 参照 [电视机连接指南] 连接摄像机和电视机。



摄像机上的连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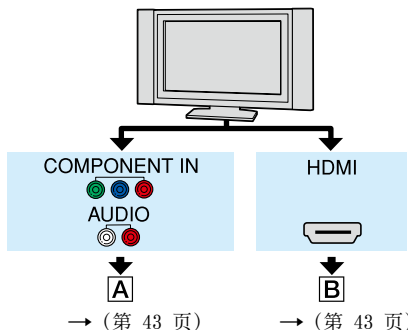


- 当使用 A/V 连接线输出动画时，动画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输出。
- 本摄像机配备有多功能 A/V 接口，“Handycam” Station 底座配备有 A/V OUT 插孔（第 7、8 页）。将 A/V 连接线或分量 A/V 电缆连接到“Handycam” Station 底座或摄像机。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动画和照片（第 33 页）。

连接至高清晰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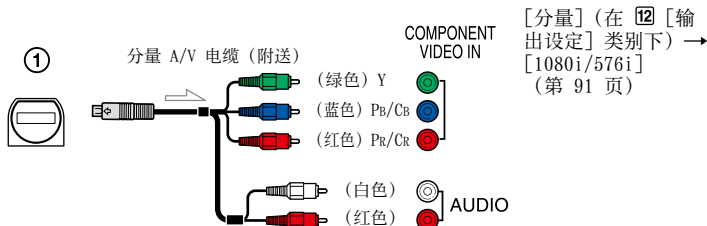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播放。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播放。



—：信号流

类型	摄像机	电缆	电视机	MENU 设定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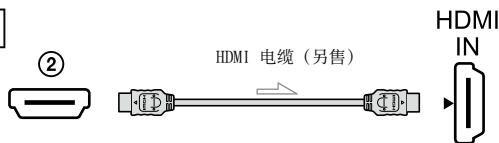
A



⚡ 注意

- 如果仅连接分量视频插头，则不会输出音频信号。连接白色和红色插头以输出音频信号。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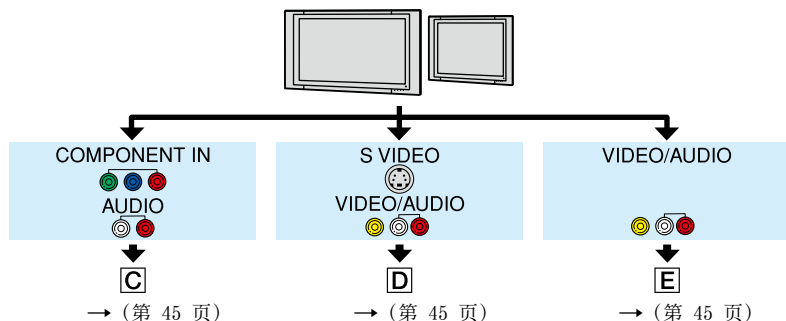


⚡ 注意

- 使用“Handycam”Station 底座的 HDMI OUT 插孔。摄像机未配备 HDMI OUT 插孔。
- 请使用带有 HDMI 标识的 HDMI 电缆。
- 如果图像中录制有版权保护信号，图像不会从“Handycam”Station 底座的 HDMI OUT 插孔输出。
- 某些电视机在此连接下可能无法正常工作（例如无声音或图像）。
- 切勿用 HDMI 电缆连接“Handycam”Station 底座的 HDMI OUT 插孔和外接设备的 HDMI OUT 插孔。否则可能导致故障。

连接至非高清晰 16:9（宽荧幕）或 4:3 电视机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被转换为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并进行播放。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播放。



根据所连接的电视机设定纵横比（16:9/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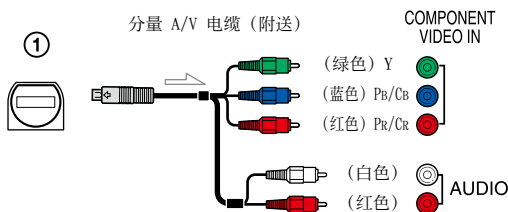
根据电视机（第 90 页）将 [电视形式] 设定为 [16:9] 或 [4:3]。

⚡ 注意

- 当您在与 16:9 信号不兼容的 4:3 电视机上播放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时，请以 4:3 纵横比录制动画。触碰 **MENU** (MENU) → [宽荧幕选择]（在 [3] [录制设定] 类别下）→ [4:3] → **OK** → **×**（第 74 页）。

类型	摄像机	电缆	电视机	MENU 设定
----	-----	----	-----	---------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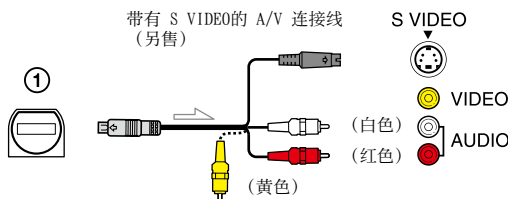
[分量]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576i] (第 91 页)

[电视形式]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16:9]/[4:3]*
(第 90 页)

注意

- 如果仅连接分量视频插头，则不会输出音频信号。连接白色和红色插头以输出音频信号。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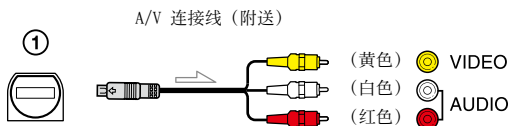


[电视形式]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16:9]/[4:3]*
(第 90 页)

注意

- 连接有 S VIDEO 插头 (S VIDEO 信道) 时，不会输出音频信号。若要输出音频信号，请将白色和红色插头连接至电视机的音频输入插孔。
- 与 A/V 连接线 (**E** 型) 相比，此连接会产生分辨率更高的图像。

E



[电视形式]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16:9]/[4:3]*
(第 90 页)

* 根据电视机设定 [电视形式]。

通过录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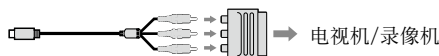
使用 A/V 连接线将本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上的线路输入 (LINE IN)。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器设定为 LINE (VIDEO 1、VIDEO 2 等)。

当电视机为单声道时 (电视机只有一个音频输入插孔时)

将 A/V 连接线的黄色插头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 (左声道) 或红色 (右声道) 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

如果电视机/录像机带有一个 21 针适配器 (EUROCONNECTOR)

使用 21 针适配器 (另售) 查看播放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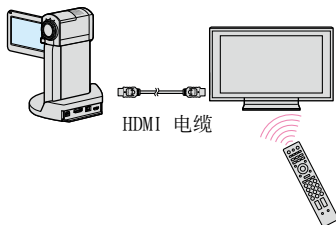


提示

- 如果您使用多于一种类型的电缆将本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以输出图像，则电视机输入插孔的优先顺序如下：
HDMI → 分量 → S VIDEO → 视频
- HDMI (高清晰多媒体接口) 是发送视频和音频信号的接口。HDMI OUT 插孔输出高质量图像和数字音频。

使用 “BRAVIA” Sync

通过用 HDMI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 “BRAVIA” Sync 兼容电视机，您可以用电视机的遥控器进行播放操作。



1 用 HDMI 电缆 (另售) 连接摄像机和 “BRAVIA” Sync 兼容电视机。

2 打开摄像机。

会自动切换电视机输入，并且摄像机的图像会显示在电视机上。

3 用电视机的遥控器操作电视机。

可执行下列操作。

- 按[同步菜单 (SYNC MENU)]按钮显示 **MENU** (MENU) 的 **[6]** (播放)。
- 显示索引画面 (如 VISUAL INDEX 画面)，并按电视机遥控器上的上/下/左/右/输入按钮播放想要的动画或照片。

注意

- 有些操作可能无法用遥控器进行。
- 若要设定摄像机，请触碰 **MENU** (MENU) → [HDMI 控制] (在 **[14]** [常规设定] 类别下) → [开] (默认设定) → **OK** → **X**。
- 同时设定您的电视机。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提示

- 如果关闭电视机，摄像机会同时关闭。

删除动画和照片

您可以通过从录制媒体中删除动画和照片来释放媒体空间。

开始操作前，选择包含您想要删除的动画和照片的录制媒体（第 61 页）。对于动画，请选择图像质量（第 73 页）。

⚡ 注意

- 图像一旦删除将无法恢复。
- 删除图像过程中切勿从摄像机上取出电池组或电源适配器。否则可能会损坏录制媒体。
- 从“Memory Stick PRO Duo”中删除图像时，切勿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
- 您无法删除受保护的动画和照片。在尝试删除前，请对要删除的动画和照片解除保护（第 54 页）。
- 如果播放列表中包含被删除的动画（第 56 页），则添加到播放列表中的动画也会从播放列表中删除。
- 请预先保存重要的动画和照片（第 58 页，也请参阅操作指南）。

💡 提示

- 您可以一次选择最多 100 幅图像。
- 您可以从  OPTION MENU 删除播放画面上的图像。
- 若要删除录制媒体中录制的所有图像，并且恢复媒体的所有可录制空间，请格式化媒体（第 87 页）。
- 可以让您在索引画面上同时观看许多尺寸经过缩小的图像，称为“缩略图”。

1 触碰 (MENU)。

2 若要删除动画，请触碰 删除] (在 [7] [编辑] 类别下) → [HDD 删除] 或 [HSD 删除]。

- 若要删除照片，请触碰  删除] (在 [7] [编辑] 类别下) → [删除]。

3 触碰要删除的动画或照片并在上面显示 ✓ 标记。



💡 提示

- 按住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返回前一个画面。

4 触碰 → [是] → → 。

若要一次删除所有动画/照片

在步骤 2 中，请触碰  删除] → [HDD: 全部删除]/[HSD: 全部删除] → [是] → [是] →  → 。

- 若要一次删除所有照片，请触碰  删除] →  全部删除] → [是] → [是] →  → 。

若要一次删除在同一天录制的所有动画/照片

只有当照片录制在内存中时，您才能通过选择录制日期来删除照片。

- ① 在步骤 2 中，请触碰  删除] → [HDD: 按日期删除]/[HSD: 按日期删除]。

- 若要一次删除在同一天录制的所有照片，请触碰  删除] →  按日期删除]。



- ② 触碰  /  选择想要的动画/照片的录制日期，然后触碰 。

 提示

- 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返回前一个画面。

- ③ 触碰  → [是] →  → 。

获取当前地点信息 (HDR-TG5VE/TG7VE)

可在地图上显示当前地点位置。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N，使得摄像机可获取当前地点信息（第 31 页）。

触碰录制画面上的 （当前位置）。



显示当前地点位置且位置标在液晶显示屏的中央。如果触碰显示屏上的某个位置，则地图将显示该位置位于中央的区域。

触碰液晶显示屏左下方的 （您的位置），从而将当前位置移回到中央。

若要关闭地图画面

触碰 .

⚡ 注意

- 地图上的显示为北面始终在上方。

💡 提示

- 可使用变焦控制杆（W：变大，T：变小）更改缩放比例。
- 摄像机将每隔 10 秒获取一次当前位置信息。根据当前查询的状态，中央标记等的显示也可能不同。
- 当摄像机无法获取当前位置信息时，中央标记将变为灰色，且地图显示最后获取的位置。
- 如果您按住某个位置，则地图将持续滚动。
- 您也可以通过触碰 （MENU）→ [当前位置]（在 [其它] 类别下）显示当前位置。

5

触碰  → 。

③ 注意

- 图像尺寸根据动画的图像质量而定，都是固定的：
 - 在高清图像质量（HD）中为  2.1M]
 - 在 16:9（宽荧幕）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中为  0.2M]
 - 在 4:3 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中为  VGA（0.3M）]
- 您想要保存照片的录制媒体上应有足够可用空间。
- 所捕获的照片的录制日期和时间与动画的录制日期和时间相同。
- 如果您正在捕获的动画没有数据代码，照片的录制日期和时间将为您从动画捕获的日期和时间。
- 您无法从录制到“Memory Stick PRO Duo”中的动画中捕获照片（HDR-TG7VE）。

从动画中捕获照片

操作前，选择包含动画的录制媒体和图像质量，以及您想要保存照片的录制媒体（第 61、73 页）。

1

触碰  (MENU) → [照片捕获]（在  [编辑] 类别下）。

[照片捕获] 画面出现。

2

触碰要捕获的动画。

所选的动画开始播放。

3

在您想要捕获的位置触碰



动画暂停。按  时切换播放和暂停。

用  选择捕获位置后，可更加精确地调整捕获位置。



返回所选动画的开头

4

触碰 。

捕获的照片保存在 [照片媒体设定] 中选择的录制媒体上

（第 61 页）。

捕获完成时，画面将返回暂停模式。

- 若要继续捕获，请触碰 ，然后从步骤 3 重新操作。
- 若要从另一个动画中捕获照片，请触碰 ，然后从步骤 2 重新操作。

将动画和照片从内存复制到“Memory Stick PRO Duo”

复制动画

您可以将摄像机内存中录制的动画复制到“Memory Stick PRO Duo”。
操作前，将“Memory Stick PRO Duo”插入摄像机中。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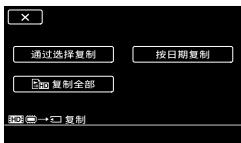
- 当您第一次将动画录制到“Memory Stick PRO Duo”时，请通过触碰 **MENU** (MENU) →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在 **10** [管理媒体] 类别下) → [MEMORY STICK] 创建图像数据库文件。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到墙壁插座，以防止摄像机在复制过程中电量耗尽。

💡 提示

- 原始动画在复制后不会被删除。
- 播放列表中包含的所有图像都会被复制。
- 本摄像机录制的和存储到录制媒体上的图像称为“原始图像”。

1 触碰 **MENU** (MENU) → [动画复制] (在 **7** [编辑] 类别下)。

[动画复制] 画面出现。



2 触碰复制类型。

[通过选择复制]: 选择动画和复制

[按日期复制]: 复制指定日期的所有动画

[**HD** 复制全部]: 复制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播放列表

[**SD** 复制全部]: 复制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播放列表

当您选择播放列表作为复制来源时，请按照画面上的指示复制播放列表。

3 选择要复制的动画。

[通过选择复制]: 触碰要复制的动画，并将其标为 **✓**。您可以选择多个动画。



“Memory Stick PRO Duo”的剩余容量

💡 提示

- 按住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 返回前一个画面。

[按日期复制]: 选择要复制动画的录制日期，然后触碰 **OK**。您不能选择多个日期。



4 触碰 **OK** → [是] → **OK** → **X**。

提示

- 若要在复制完成后查看复制的动画，请选择 [动画媒体设定] 中的 [MEMORY STICK] 并进行播放 (第 61 页)。

复制照片

您可以将照片从摄像机内存复制到“Memory Stick PRO D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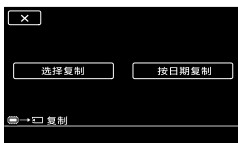
操作前，将“Memory Stick PRO Duo”插入摄像机中。

注意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到墙壁插座，以防止摄像机在复制过程中电量耗尽。

- 1 触碰 **MENU** (MENU) → [照片复制] (在 **7** [编辑] 类别下)。

[照片复制] 画面出现。



- 2 触碰复制类型。

[选择复制]: 复制所选照片

[按日期复制]: 复制指定日期的所有照片

- 3 选择要复制的照片。

[选择复制]: 触碰要复制的照片，并将其标为 ✓。您可以选择多幅照片。



提示

- 按住屏幕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返回** 返回前一个画面。

[按日期复制]: 选择要复制照片的录制日期，然后触碰 **OK**。您不能选择多个日期。



- 4 触碰 **OK** → [是] → **OK** → **X**。

提示

- 若要在复制完成后查看复制的照片，请选择 [照片媒体设定] 中的 [MEMORY STICK] 并进行播放 (第 61 页)。

保护录制的动画和照片（保护）

保护动画和照片，以免误删除。

开始操作前，选择包含您想要保护的动画和照片的录制媒体（第 61 页）。对于动画，请选择图像质量（第 73 页）。

提示

- 您可以通过 OPTION MENU 保护播放画面上的动画和照片。

1 触碰 (MENU)。

2 若要保护照片，请触碰 保护] (在 [编辑] 类别下) → 保护]/ 保护]。

- 若要保护照片，请触碰 保护] (在 [编辑] 类别下) → 保护]。

3 触碰要保护的动画和照片。

所选图像上将显示 。



提示

- 按住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返回前一个画面。
- 您可以一次选择最多 100 幅图像。

4 触碰 → [是] → → 。

若要解除动画和照片的保护

请在步骤 3 中触碰标有 的动画或照片。

消失。

若要一次保护在同一天录制的所有动画和照片

只有当录制媒体为内存时照片的 按日期保护] 才有效。

① 在步骤 2 中，请触碰 保护] → 按日期保护]/ 按日期保护]。

- 若要一次保护在同一天录制的所有照片，请触碰 保护] → 按日期保护]。



② 触碰 / 选择想要的动画/照片的录制日期，然后触碰 。

提示

- 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返回前一个画面。

③ 触碰 → [开] → → 。

若要一次对在同一天录制的动画和照片解除保护

在上面的步骤 ② 中，选择想要的动画/照片的录制日期，然后触碰 → [关] → → 。

分割动画

提示

- 您可以从  OPTION MENU 分割播放画面上的动画。

操作前，选择包含想要分割的动画的录制媒体和图像质量（第 61、73 页）。

1 触碰 **MENU** (MENU) → [分割]（在 [7] [编辑] 类别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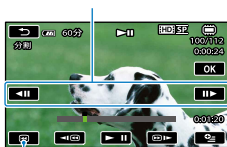
2 触碰要分割的动画。

所选的动画开始播放。

3 在您想要将动画分割成场景的位置触碰 。

动画暂停。按  时切换播放和暂停。

用  选择分割位置后，更加精确地调整分割位置。



返回所选动画的开头

4 触碰 **OK** → [是] → **OK**。

注意

- 动画一旦分割将无法恢复。
- 分割动画过程中切勿从摄像机中取出电池组或电源适配器。否则可能会损坏录制媒体。此外，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分割动画时，切勿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
- 触碰  的位置和实际分割位置可能存在微小差别，因为摄像机基于约半秒的增量选择分割位置。
- 如果您分割原始动画，添加至播放列表的动画也将被分割。

使用动画的播放列表

播放列表是显示所选动画的缩略图的列表。

即使编辑或删除添加到播放列表的动画，也不会改变原始动画。

操作前，选择您想要创建、播放或编辑播放列表的图像质量和录制媒体（第 61、73 页）。

创建播放列表

⚡ 注意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和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被添加到单独的播放列表。

1 触碰 **MENU** (MENU) → [播放列表编辑] (在 **[7]** [编辑] 类别下)。

2 触碰 **[HD 添加]** 或 **[SD 添加]**。

3 触碰要添加到播放列表中的动画。



所选的动画标有 ✓。

💡 提示

- 按住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 返回前一个画面。

4 触碰 **OK** → [是] → **OK** → **[X]**。

若要一次添加在同一天录制的所有动画

- ①** 在步骤 2 中，请触碰 **[HD 按日期添加]** / **[SD 按日期添加]**。
屏幕上显示动画的录制日期。



- ②** 触碰 **[↶]** / **[↷]** 选择想要动画的录制日期，然后触碰 **OK**。

💡 提示

- 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 返回前一个画面。

- ③** 触碰 **OK** → [是] → **OK** → **[X]**。

⚡ 注意

- 添加动画到播放列表时切勿从摄像机中取出电池组或电源适配器。否则可能会损坏录制媒体。此外，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编辑动画时，切勿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
- 您无法将照片添加到播放列表中。

💡 提示

- 您无法创建同时包含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和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的播放列表。
- 您最多可以将 999 个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或 99 个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添加到播放列表中。
- 您可以通过触碰 **[OPTION]** 添加播放画面或 INDEX 画面上的动画。
- 您可以使用附送软件将播放列表原样复制到光碟上。

播放播放列表

操作前，选择您想要播放播放列表的录制媒体和图像质量（第 61 页）。

- 1 触碰 **MENU** (MENU) → [播放列表] (在 [6] [播放] 类别下)。

添加到播放列表的动画出现。



- 2 触碰想要播放的动画。

播放列表从所选的动画开始播放至终点，然后屏幕返回播放列表画面。

若要从播放列表中清除不需要的动画

- ① 触碰 **MENU** (MENU) → [播放列表编辑] (在 [7] [编辑] 类别下)。
- ② 触碰 [清除] / [清除]。
若要从播放列表中清除所有动画，请触碰 [全部清除] / [全部清除] → [是] → [是] → **OK**。
- ③ 选择要从列表中清除的动画。



所选的动画标有 ✓。

提示

- 按住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返回** 返回前一个画面。

- ④ 触碰 **OK** → [是] → **OK** → **X**。

提示

- 即使从播放列表中清除了动画，也不会清除原始动画。

若要改变播放列表中的顺序

- ① 触碰 **MENU** (MENU) → [播放列表编辑] (在 [7] [编辑] 类别下)。
- ② 触碰 [移动] / [移动]。
- ③ 选择要移动的画面。



所选的动画标有 ✓。

提示

- 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返回** 返回前一个画面。

- ④ 触碰 **OK**。

- ⑤ 用 **←** / **→** 选择目的地。



目的地

- ⑥ 触碰 **OK** → [是] → **OK** → **X**。

提示

- 当您选择多个动画时，这些动画会按照在播放列表中出现的顺序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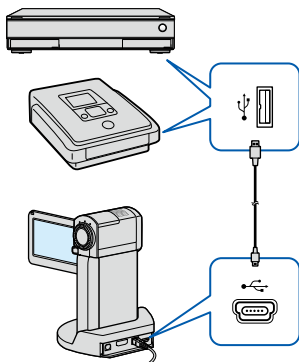
用 DVD 刻录机制作光碟

用 DVD 刻录机等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光碟 (USB 连接线连接)

用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与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兼容的光碟制作设备, 如 Sony DVD 刻录机等。也请参阅所连接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将摄像机连接到 Sony DVD 刻录机而制作光碟的方法介绍如下。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 (第 20 页)。
- 有些国家/地区可能不提供 Sony DVD 刻录机。



[USB 选择] 画面出现摄像机屏幕上。

- 如果 [USB 选择] 画面未出现, 请触碰 **MENU** (MENU) → [USB 连接] (在 9 [其它] 类别下)。

1 将电源适配器连接 “Handycam” Station 底座和墙壁插座。

- 如果不使用 “Handycam” Station 底座, 将电源适配器和专用 USB 接口适配器连接至摄像机 (第 8, 20 页), 然后进到步骤 3。

2 将摄像机安放在 “Handycam” Station 底座上。

3 通过打开液晶显示屏开启摄像机。

4 用 USB 连接线 (附送) 连接 “Handycam” Station 底座或专用 USB 接口适配器的 USB 插孔和 DVD 刻录机等。

5 当动画录制到内存时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USB 连接], 当动画录制到 “Memory Stick PRO Duo” 时触碰 [USB 连接]。

6 在所连接的设备上录制动画。

-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所连接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7 操作完成后, 请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结束] → [是]。

8 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 注意

- 您所制作的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光碟不应用于 DVD 播放器/刻录机中。因为 DVD 播放器/刻录机与 AVCHD 格式不兼容, DVD 播放器/刻录机可能无法退出光碟。

用刻录机等设备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光碟 (A/V 连接线连接)

您可以通过用 A/V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光碟刻录机、Sony DVD 刻录机等设备，将摄像机上播放的图像复制到光碟或盒式录像带上。以 **1** 或 **2** 方式连接设备。也请参阅所连接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开始操作前，选择您想要复制的动画的录制媒体和图像质量（第 61、73 页）。

- 有些国家/地区可能不提供 DVD 刻录机。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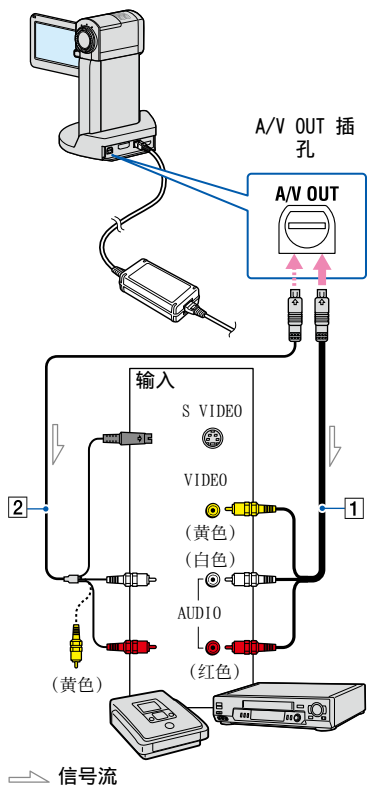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第 20 页）。
- 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将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复制。

1 A/V 连接线 (附送)

将 A/V 连接线连接到另一台设备的输入插孔。本摄像机配备有多功能 A/V 接口，“Handycam” Station 底座配备有 A/V OUT 插孔（第 7、8 页）。根据您的设置而定，将 A/V 连接线连接到“Handycam” Station 底座或摄像机。

2 带有 S VIDEO 的 A/V 连接线 (另售)

当使用带有 S VIDEO 电缆的 A/V 连接线 (另售) 通过 S VIDEO 插孔连接到另一台设备时，可以产生比使用 A/V 连接线更高的图像质量。连接带有 S VIDEO 电缆的 A/V 连接线的白色和红色插头 (左/右音频) 和 S VIDEO 插头 (S VIDEO 信道)。如果只连接 S VIDEO 插头，则听不见任何声音。不需要连接黄色插头 (视频)。



1 将录制媒体插入录制设备。

- 如果录制设备带有输入选择器，请将其设定为输入模式。

2 用 A/V 连接线 **1** (附送) 或带有 S VIDEO 的 A/V 连接线 **2** (另售)，将摄像机连接到录制设备 (光碟刻录机等)。

- 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制设备的输入插孔。

3 在摄像机上启动播放，并录制到录制设备上。

- 详细说明，请参阅录制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4 复制完成后，停止录制设备，然后停止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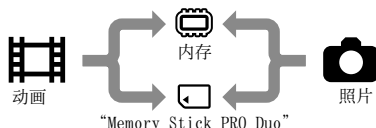
⚡ 注意

- 由于复制是通过模拟数据传输执行的，因而图像质量可能会下降。
- 您无法将图像复制到用 HDMI 电缆连接的刻录机。
- 若要隐藏所连接监视器设备屏幕上的画面指示（计数器等），请触碰 **MENU** (MENU) → [显示输出]（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LCD 液晶屏]（默认设定）→ **OK** → **X**。
- 若要录制日期/时间、坐标（HDR-TG5VE/TG7VE）或摄像机设定数据，请触碰 **MENU** (MENU) → [数据代码]（在 **8** [播放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此外，触碰 **MENU** (MENU) → [显示输出]（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视频输出/显示屏] → **OK** → **X**。
- 当显示设备（电视机等）的屏幕尺寸为 4:3 时，请触碰 **MENU** (MENU) → [电视形式]（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4:3] → **OK** → **X**。
- 当您连接单声道设备时，请将 A/V 连接线的黄色插头连接至设备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左声道）或红色（右声道）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

使用录制媒体

改变录制媒体

您可以选择内存或“Memory Stick PRO Duo”作为摄像机的录制、播放或编辑媒体。分别选择要用于动画和照片的媒体。采用默认设定时，动画和照片均将录制到内存中。



- 您可以在所选媒体上进行录制、播放和编辑操作。
- 关于动画可录制时间，请参阅第 104 页。
- 关于可录制照片数量，请参阅第 105 页。

选择动画的录制媒体

- 1 触碰 **MENU** (MENU) → [动画媒体设定] (在 **10** [管理媒体] 类别下)。

[动画媒体设定] 画面出现。

- 2 触碰想要的媒体。

- 3 触碰 [是] → **OK**。

录制媒体即被更改。

选择照片的录制媒体

- 1 触碰 **MENU** (MENU) → [照片媒体设定] (在 **10** [管理媒体] 类别下)。

[照片媒体设定] 画面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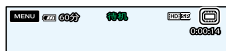
- 2 触碰想要的录制媒体。

- 3 触碰 [是] → **OK**。

录制媒体即被更改。

若要查看录制媒体设定

点亮  (动画) 指示灯以查看用于动画的录制媒体，或点亮  (照片) 指示灯以查看用于照片的录制媒体。媒体图标显示在画面右上角。



: 内存

: “Memory Stick PRO Duo”

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

- 将录制媒体设定为 [MEMORY STICK]，以便在“Memory Stick PRO Duo” (第 61 页) 上录制动画和/或照片。

可与摄像机使用的“Memory Stick”类型

- 录制动画时，建议使用 1 GB 或更大的“Memory Stick PRO Duo”，并标有以下标志：
 - **MEMORY STICK PRO DUO** (“Memory Stick PRO Duo”)*
 - **MEMORY STICK PRO-HG DUO** (“Memory Stick PRO-HG Duo”)
 - * 无论是否标有 Mark2，均可以使用。
- 关于“Memory Stick PRO Duo”的可录制时间，请参阅第 105 页。

“Memory Stick PRO Duo” / “Memory Stick PRO-HG Duo”
(该尺寸可以在本摄像机中使用。)



“Memory Stick” (无法在本摄像机中使用。)



- 不可使用上述存储卡之外的任何类型的存储卡。
- “Memory Stick PRO Duo”仅可用于“Memory Stick PRO”兼容设备。
- 切勿在“Memory Stick PRO Duo”或“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上贴标签或类似物。
- 当在“Memory Stick”兼容设备上使用“Memory Stick PRO Duo”时，请将“Memory Stick PRO Duo”插入“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

- 确认“Memory Stick PRO Duo”的方向。如果您以错误的方向强行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Duo”插槽或图像数据可能会损坏。

2 触碰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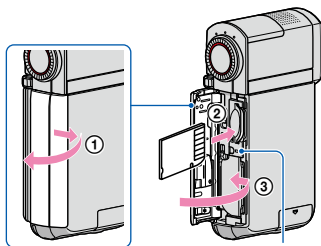
- 若要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仅录制照片，请触碰 [否]。

⚠ 注意

- 如果在步骤 2 中显示 [未能创建新的图像数据库文件。可能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请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第 87 页）。

1 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

- ① 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
- ② 插入“Memory Stick Duo”，直到其锁定到位。
- ③ 关闭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



存取指示灯

如果在  (动画) 指示灯亮起时插入新的“Memory Stick PRO Duo”，将出现 [创建新的图像数据库文件。] 画面。

若要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

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然后将“Memory Stick PRO Duo”轻轻向后推入一次。

- 录制过程中，切勿打开电池/Memory Stick Duo 盖。
- 插入或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时请小心，不要让“Memory Stick PRO Duo”弹出和跌落。

防止内存中的数据被恢复

【 清空】允许您向摄像机内存写入无法辨识的数据。以这种方式，可以增加恢复任何原始数据的难度。当您处置或转让摄像机时，建议您先进行【 清空】。

⚡ 注意

- 如果您执行【 清空】，所有图像都被删除。为避免重要图像的丢失，执行【 清空】以前，应该先保存这些图像（第 58 页，另请参阅操作指南）。
- 除非您将电源适配器连接到墙壁插座，否则无法执行【 清空】。
- 断开除电源适配器以外的所有电缆。在此操作过程中，切勿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 执行【 清空】的过程中，请勿对摄像机施加任何振动或冲击。

1 将电源适配器连接“Handycam”Station 底座和墙壁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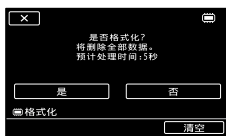
- 如果不使用“Handycam”Station 底座，将电源适配器连接至摄像机（第 20 页），然后进到步骤 3。

2 将摄像机安放在“Handycam”Station 底座上。

3 打开液晶显示屏以打开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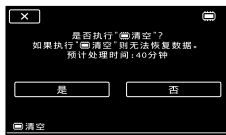
4 触碰 (MENU) → [媒体格式化] (在 [管理媒体] 类别下) → [内存]。

【 格式化】画面出现。



5 触碰 [清空]。

【 清空】画面出现。



6 触碰 [是] → [是] → 。

⚡ 注意

- 【 清空】的实际执行时间为 40 分钟左右。
- 如果在显示 [执行中...] 时停止执行【 清空】，当您下次使用摄像机时必须通过执行【媒体格式化】或【 清空】来完成操作。

1 手动设定（用于调节场景条件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场景选择

您可以在各种情况下有效地录制图像。

步骤

MENU (MENU) → [场景选择] (在 1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自动设定	无需使用 [场景选择] 功能，即可自动有效地录制图像。	
夜晚* (🌙)	保持黄昏等昏暗场景中远距离环境的黑暗降临气氛。	
夜间人像 (👤)	可使用闪光灯拍摄人物和背景的照片。	
烛光 (💡)	保持烛光场景的朦胧气氛。	
日出和日落* (🌅)	再现日落或者日出等场景的气氛。	
烟火* (💣)	拍摄壮观的烟火照片。	
风景* (🏞️)	清晰拍摄远距离对象。此项设定也可以防止摄像机对焦在摄像机和对象之间的窗户玻璃或金属网格上。	
人像 (柔和人像) (👤)	在创建柔和背景时突出人物或花朵等对象。	
聚光灯** (🔦)	防止人物被强光照射时脸部异常发白。	
海滩** (🏖️)	拍摄海洋或湖水的鲜明蓝色。	

雪景** (☺)	拍摄明亮的白色风景照。	
----------	-------------	--

* 经过调整，仅对焦于更远距离的对象。

** 经过调整，不对焦于近距离的对象。

⚠ 注意

- 即使设定 [夜间人像]，在动画录制模式中此设定会更改为 [自动设定]。
- 如果您设定 [场景选择]，[白平衡] 设定将取消。

淡变器

您可以在场景之间添加具有以下效果的过渡。

在 [待机] (淡入) 或 [●拍摄] (淡出) 模式中选择想要的效果。

步骤

MENU (MENU) → [淡变器] (在 ①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不使用效果。	
白色渐变	以白色效果淡入/淡出。	淡出 淡入 
黑色渐变	以黑色效果淡入/淡出。	淡出 淡入 

若要在开始操作之前取消淡变，请触碰 [关]。

💡 提示

- 如果您完全按下 START/STOP，设定会被清除。
- 使用 [黑色渐变] 录制的动画可能难以在 VISUAL INDEX 画面中看见。

白平衡

您可以将色彩平衡调节至录制环境的亮度。

步骤

MENU (MENU) → [白平衡] (在 ①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自动设定	白平衡为自动调节。
室外 (☀)	白平衡调节为适合以下录制条件： - 室外 - 夜景、霓虹灯和烟火 - 日出或日落 - 日光色荧光灯下
室内 (💡)	白平衡调节为适合以下录制条件： - 室内 - 灯光快速变化的派对场面或演播室 - 演播室的摄影灯下，或钠灯或类似白炽灯的彩灯下
单键结合 (📷)	将根据周围光线调节白平衡。 ① 触碰 [单键结合]。 ② 框住一张纸等白色物体，在与您要拍摄对象相同的照明条件下充满屏幕。 ③ 触碰 [📷]。 📷 快速闪烁。当白平衡调节结束并存储在内存中时，指示将停止闪烁。

⚡ 注意

- 在白色或冷白色荧光灯下在 [单键结合] 中调节色彩或者将 [白平衡] 设定为 [自动设定]。
- 当您选择 [单键结合] 时，当 📷 快速闪烁时保持框住白色物体。
- 如果 [单键结合] 无法设定，📷 将缓慢闪烁。
- 当选择了 [单键结合] 时，如果在触碰 **OK** 后 📷 不停闪烁，请将 [白平衡] 设定为 [自动设定]。
- 如果您设定 [白平衡]，[场景选择] 将设定为 [自动设定]。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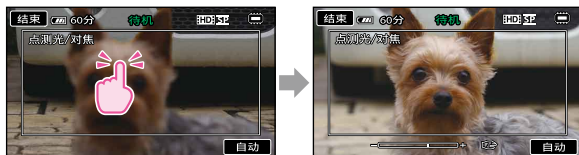
- 如果在选择了 [自动设定] 时更换了电池组，或在室内使用后将摄像机带到室外（反之亦然），请选择 [自动设定]，并将摄像机对准附近的白色物体约 10 秒钟以获取更好的色彩平衡调节。
- 当已经用 [单键结合] 设定了白平衡时，如果将摄像机从室内带到室外而造成照明条件改变，反之亦然，需要重新执行 [单键结合] 程序以重新调节白平衡。

点测光/对焦

您可以对所选对象同时调节亮度和对焦。此功能可以让您同时使用 [点测光] (第 67 页) 和 [定点对焦] (第 68 页)。

步骤

MENU (MENU) → [点测光/对焦] (在 ①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触碰想要调节亮度和对焦的对象 → [结束] → **X**



若要自动调节亮度和对焦，请触碰 [自动]。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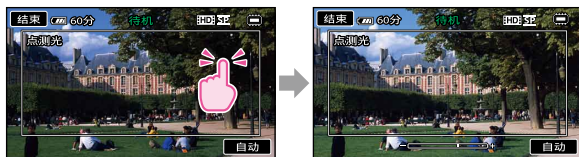
- [曝光] 和 [对焦] 自动设定为 [手动]。

点测光 (灵活点测光)

您可以调节曝光，并将曝光固定在对象上，这样即使对象和背景之间有强烈的反差，例如对象在舞台聚光灯下，也可以以合适的亮度进行录制。

步骤

MENU (MENU) → [点测光] (在 ①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触碰屏幕上想要固定并调节曝光的点 → [结束] → **X**



若要让设定返回自动曝光，请触碰 [自动]。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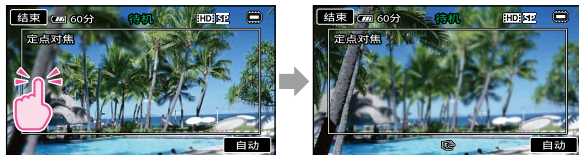
- [曝光] 自动设定为 [手动]。

定点对焦

您可以选择并调节对焦点，将此点对准不在屏幕中心的对象。

步骤

MENU (MENU) → [定点对焦] (在 ①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在屏幕的框内触碰想要对焦的点 → [结束] → **×**



若要自动调节对焦，请触碰 [自动]。

⚡ 注意

- [对焦] 自动设定为 [手动]。

曝光

您可以手动固定图片的亮度。对象太亮或太暗时调节亮度。

步骤

MENU (MENU) → [曝光] (在 ①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手动] → **—** (更暗) / **+** (更亮) → **OK** → **×**



若要自动调节曝光，请触碰 [自动设定]。

对焦

您可以手动调节对焦。当您想要对某个对象进行对焦时也可以选择此功能。

步骤

MENU (MENU) → [对焦] (在 ①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手动] → **人** (对焦在近距离的对象上) / **山** (对焦在远距离的对象上) → **OK** → **×**



若要自动调节对焦，请触碰 [自动设定]。

⚡ 注意

- 当您 [对焦] 设定为 [手动] 时， 将出现。
- 在保持清晰对焦情况下，广角时摄像机和对象之间的最短距离约为 1 cm，望远时约为 80 cm。

💡 提示

- 对焦无法再调近时出现 ，无法再调远时出现 。
- 录制时向 T (望远) 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来调节对焦，然后向 W (广角) 移动来调节变焦，可以较容易对焦在对象上。当您想要拍摄近距离范围内的对象时，请向 W (广角) 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然后调节对焦。
- 在下列情况下，焦距信息 (对焦于对象的距离; 可以在光线暗并且难以调节对焦时作为参考) 将显示数秒。(如果使用转换镜头 (另售)，此信息将无法正确显示。)
- 当对焦模式从自动切换到手动时
- 当手动设定对焦时

特写

这对于拍摄很小的对象非常有用，如花卉或昆虫。您可以使背景模糊，对象显示更清晰。

步骤

MENU (MENU) → [特写] (在  [手动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 关	取消特写。(当您变焦控制杆移动到 W 一侧时，特写也会取消。)	
开 (🔍)	变焦 (第 29 页) 将自动移动至 T (望远) 一侧的顶部，可将近距离录制对象的能力拉近到 36 cm 左右。	

⚡ 注意

- 录制远距离对象时，可能很难对焦并且会花些时间。
- 当自动对焦困难时，请手动调节对焦 ([对焦]，第 68 页)。

平稳缓慢拍摄 (平稳缓慢录制)

请参阅第 30 页。

2 拍摄设定（用来自定义拍摄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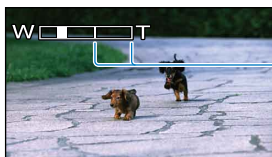
默认设定标有 ►。

数码变焦

录制过程中，如果想要使变焦等级超过下面的光学变焦，可选择最大变焦等级 10 倍。请注意，当使用数码变焦时，图像质量将会降低。

步骤

MENU (MENU) → [ 数码变焦]（在 2 [拍摄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指示条的右侧显示数码变焦系数。当您选择变焦等级时出现变焦区。

► 关	最大进行 10 倍光学变焦。
20 ×	最大进行 10 倍光学变焦，然后，最大进行 20 倍数码变焦。
120 ×	最大进行 10 倍光学变焦，然后，最大进行 120 倍数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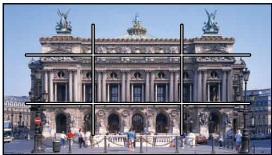
引导框

您可以显示引导框并检查对象是否水平或垂直。

引导框不会被录制下来。

步骤

MENU (MENU) → [引导框]（在 2 [拍摄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不显示引导框。	
开	显示引导框。	

提示

- 将对象定位于引导框的交叉点以取得平衡的构图。

STeadySHOT

您可以补偿摄像机晃动。

当使用三脚架（另售）时，将 [STeadySHOT] 设定为 [关] (🚫)，图像将变得自然。

步骤

MENU (MENU) → [STeadySHOT] (在 ② [拍摄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开	使用 SteadyShot 功能。
关 (🚫)	不使用 SteadyShot 功能。

内置变焦麦克风

您可以录制带有适合于变焦位置的生动声音的动画。

步骤

MENU (MENU) → [内置变焦麦克风] (在 ② [拍摄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麦克风不随放大或缩小录制声音。	
开 (🗣️)	麦克风随着放大或缩小录制声音。	

麦克风参考电平

您可以为录制声音选择麦克风电平。

步骤

MENU (MENU) → [麦克风参考电平] (在 ② [拍摄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标准	录制周围的各种声音，然后将这些声音转换为适当电平。
低 (🔊)	真实录制周围的声音。当您想要在音乐厅等场所中录制激昂雄浑的声音时，选择 [低]。（此设定不适合录制谈话。）

自动背光校正

本摄像机会对背光对象自动调节曝光。

步骤

MENU (MENU) → [自动背光校正] (在 ② [拍摄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开	自动调节背光对象的曝光。
关	不对背光对象调节曝光。

自动缓慢快门

在暗处录制时，快门速度可自动降低到 1/25 秒。

步骤

MENU (MENU) → [自动缓慢快门] (在 ② [拍摄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开	使用自动缓慢快门功能。
关	不使用自动缓慢快门功能。

转换镜头

当使用转换镜头（另售）时，使用此功能利用对各镜头对焦和摄像机晃动的最佳补偿来进行录制。

步骤

MENU (MENU) → [转换镜头] (在 ② [拍摄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不使用转换镜头时选择此项。
广角转换镜头 (W)	使用广角转换镜头时选择此项。

3 录制设定（图像质量和录制模式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设定

您可以从高清晰图像质量（HD）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中选择录制、播放或编辑的图像质量。

步骤

MENU (MENU) → [ 设定]（在 3 [录制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是] → **OK**

▶  HD 质量	录制、播放或编辑高清晰图像质量（HD）图像。
 SD 质量	录制、播放或编辑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图像。

提示

- 只能录制、播放或编辑所选图像质量的动画。若要录制、播放或编辑其它图像质量的动画，请改变该设定。

拍摄模式（录制模式）

步骤

MENU (MENU) → [ 拍摄模式]（在 3 [录制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您可从 4 个等级中选择录制模式以录制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当录制快速移动的对象时，建议采用 [FH] 等高图像质量。

 FH ( FH)	以最高质量模式进行录制（AVC HD 16M (FH)）* ¹ 。
 HQ ( HQ)	以高质量模式进行录制（AVC HD 9M (HQ)）* ² 。
▶  SP ( SP)	以标准质量模式进行录制（AVC HD 7M (SP)）* ² 。
 LP ( LP)	增加录制时间（长时间播放）（AVC HD 5M (LP)）* ² 。

*¹ 动画以 AVCHD 1920 × 1080/50i 格式录制。

*² 动画以 AVCHD 1440 × 1080/50i 格式录制。

您可从3个等级中选择录制模式以录制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³ 动画。

 HQ ( HQ)	以高质量模式进行录制（SD 9M (HQ)）。
▶  SP ( SP)	以标准质量模式进行录制（SD 6M (SP)）。
 LP ( LP)	增加录制时间（长时间播放）（SD 3M (LP)）。

*³ 动画以 MPEG-2 格式录制。

注意

- 如果以 LP 模式录制，动画质量可能会降低，或者在播放图像时带有快速移动的场景可能会出现块状杂讯。

提示

- 关于各录制模式的预计录制时间，请参阅第 104 页。
- 您可以为各录制媒体分别选择 [拍摄模式]。
- 表中的 16M 等数字表示动画录制平均比特率。M 代表 Mbps。

X.V.COLOR

您可以捕获更广泛的颜色。可以更加忠实地再现各种颜色，如艳丽的花卉色彩和大海的翠蓝色。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步骤

MENU (MENU) → [X.V.COLOR] (在 ③ [录制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在普通色彩范围内录制。
开 (COLOR)	以 x.v.Color 录制。

注意

- 在 x.v.Color 兼容电视机上播放录制的动画时，将 [X.V.COLOR] 设定为 [开]。
- 如果在不支持 x.v.Color 的电视机上播放此功能为 [开] 时录制的动画，可能无法正确再现颜色。
- [X.V.COLOR] 无法设定为 [开]:
 - 当录制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动画时
 - 录制动画时。

宽荧幕选择

当录制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动画时，您可以根据所连接的电视机选择水平对垂直比率。也请参阅电视机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步骤

MENU (MENU) → [宽荧幕选择] (在 ③ [录制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16:9 宽荧幕	在 16:9 (宽荧幕) 电视机屏幕上录制全屏动画。
4:3 (4:3)	在 4:3 电视机屏幕上录制全屏动画。

注意

- 根据所连接的用于播放的电视机，正确设定 [电视形式] (第 90 页)。

4 人脸功能设定 (用来设定脸部功能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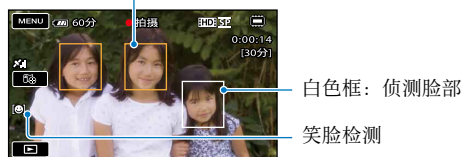
框设定

设定当 [人脸检测] 或 [笑脸检测] 侦测到脸部时是否显示侦测框。

步骤

MENU (MENU) → [框设定] (在 4 [人脸功能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橙色框：可能进行微笑侦测拍摄的目标脸部。



▶ 开	显示侦测框。
关	不显示侦测框。

⚠ 注意

- 使用镜像模式 (第 30 页) 时侦测框不会出现。

人脸检测

自动侦测对象的脸部和调节对焦/色彩/曝光。另外，在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中，它可以更加精细地调节脸部的图像质量。

步骤

MENU (MENU) → [人脸检测] (在 4 [人脸功能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开	侦测脸部。
关 (OFF)	不侦测脸部。

⚠ 注意

- 视录制情况、对象情况和摄像机设定而定，可能无法侦测到脸部。
- 视录制条件而定，[人脸检测] 可能无法正常工作。此时请将 [人脸检测] 设定为 [关]。

💡 提示

- 侦测到的脸部以人脸索引录制，不过有些脸部不能。另外，能以人脸索引录制的脸部数量有限。若要从人脸索引播放，请参阅第 38 页。

笑脸检测

摄像机侦测到微笑时释放快门（笑脸快门）。

步骤

MENU (MENU) → [笑脸检测] (在 [4] [人脸功能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双重捕捉 (📷)	只有在动画录制过程中，当摄像机侦测到微笑时快门才会自动释放。
始终开启 (📷)	只要摄像机在录制模式中，当摄像机侦测到微笑时均会释放快门。
关	不侦测微笑，因此照片不会自动录制。

⚡ 注意

- 视录制情况、对象情况和摄像机设定而定，可能无法侦测到微笑。
- 当选择了[双重捕捉]时，在动画录制待机时屏幕上出现 📷，开始录制动画时则从 📷 变为 📷。

💡 提示

- 如果未侦测到微笑，请设定[笑脸灵敏度]（第 76 页）。
- 您可以用[笑脸优先]（第 76 页）选择微笑侦测优先的对象。

笑脸灵敏度

用笑脸快门功能设定微笑侦测灵敏度。

步骤

MENU (MENU) → [笑脸灵敏度] (在 [4] [人脸功能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高	即使浅笑也侦测。
▶ 中	侦测正常笑容。
低	侦测大笑。

笑脸优先

选择笑脸快门功能的优先对象。

步骤

MENU (MENU) → [笑脸优先] (在 [4] [人脸功能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自动	自动侦测和拍摄笑脸。
儿童优先	优先对儿童的脸部侦测和拍摄。
成人优先	优先对成人的脸部侦测和拍摄。

5 摄像机照片设定（用来录制照片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自拍

完全按下 PHOTO 开始倒计时。约 10 秒钟后照片被录制。

步骤

MENU (MENU) → [自拍]（在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取消自拍。
开 (C)	开始自拍录制。若要取消录制，请触碰 [复位]。

图像尺寸

您可以选择要拍摄的照片尺寸。

步骤

MENU (MENU) → [图像尺寸]（在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4.0M (4.0M)	以高质量 (2304 × 1728) 录制照片。
3.0M (3.0M)	以 16:9 (宽荧幕) 比例 (2304 × 1296) 且以高质量录制照片。
1.9M (1.9M)	允许您以相对比较清晰的质量录制较多的照片 (1600 × 1200)。
VGA (0.3M) (VGA)	允许录制最大数量的照片 (640 × 480)。

⚡ 注意

- 当 (照片) 指示灯亮起时，所选的图像尺寸有效。
- 关于可录制照片数量，请参阅第 105 页。

闪光灯模式

当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照片时可选择闪光灯设定。

步骤

MENU (MENU) → [闪光灯模式]（在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自动	如果环境光线不足，摄像机将自动闪光。
开 (⚡)	无论环境亮度如何，始终使用闪光灯。
关 (⊕)	在不使用闪光灯的情况下进行录制。

⚡ 注意

-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建议与对象离开的距离约为 0.3 到 1.5 m。
- 在使用闪光灯之前，请除去闪光灯表面上的任何灰尘。如果热变色或灰尘使灯泡模糊，则闪光灯效果可能会下降。
- 对闪光灯进行充电时， /CHG（充电）指示灯（第 18 页）会闪烁，当电池充电完成时指示灯将保持点亮。
- 如果在明亮地方使用闪光灯（如拍摄逆光物体时），闪光灯可能无效。

闪光度

可在使用内置闪光灯时设定此功能。

步骤

MENU (MENU) → [闪光度]（在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高 ()	调高闪光灯等级。
▶	标准 ()	
	低 ()	调低闪光灯等级。

防红眼（红眼减弱）

可在使用内置闪光灯录制照片时设定此功能。

当您将 [防红眼] 设定为 [开]，然后将 [闪光灯模式] 设定为 [自动] 或 [开] 时， 将出现。可通过在闪光灯闪光前启用预闪光来防止红眼现象的发生。

步骤

MENU (MENU) → [防红眼]（在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不防止红眼。
	开 ()	防止红眼。

⚡ 注意

- 由于个人差异和其它条件，红眼减弱可能会无法达到预期的效果。
- 使用 [笑脸检测] 进行自动录制时，红眼减弱功能不起作用。

文件编号

您可以选择分配照片文件编号的方式。

步骤

MENU (MENU) → [文件编号] (在 **5** [摄像机照片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序列号	依次指定照片文件编号。 - 文件编号随着照片的录制变大。 - 即使更换了“Memory Stick PRO Duo”，文件编号也会依次指定。
复位	从当前录制媒体上现有的最大文件编号开始，依次分配文件编号。 - 当更换了“Memory Stick PRO Duo”时，文件编号会根据每个“Memory Stick PRO Duo”指定。

6 播放（用于播放的项目）

VISUAL INDEX

请参阅第 33 页。

日期索引

请参阅第 36 页。

地图（HDR-TG5VE/TG7VE）

请参阅第 36 页。

电影滚动

请参阅第 38 页。

人脸

请参阅第 38 页。

精彩场面播放

请参阅第 39 页。

播放列表

请参阅第 57 页。

7 编辑（用于编辑的项目）

删除

请参阅第 48 页。

删除

请参阅第 48 页。

保护

请参阅第 54 页。

保护

请参阅第 54 页。

分割

请参阅第 55 页。

照片捕获

请参阅第 51 页。

动画复制

请参阅第 52 页。

照片复制

请参阅第 53 页。

播放列表编辑

请参阅第 56 页。

8 播放设定（用来自定义显示内容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HDI]/[SD] 设定

您可以从高清晰图像质量（HD）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中选择录制、播放或编辑的图像质量。

步骤

MENU (MENU) → **[HDI]/[SD] 设定**（在 **8** **[播放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是]** → **OK**

▶ HDI HD 质量	录制、播放或编辑高清晰图像质量（HD）图像。
SD SD 质量	录制、播放或编辑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图像。

提示

- 只能录制、播放或编辑所选图像质量的动画。若要录制、播放或编辑其它图像质量的动画，请重新执行该设定。

数据代码

播放过程中，摄像机显示录制时自动记录的信息（数据代码）。

步骤

MENU (MENU) → **[数据代码]**（在 **8** **[播放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HDR-TG5E

▶ 关	不显示数据代码。
日期/时间	显示日期和时间。
摄像机数据	显示摄像机设定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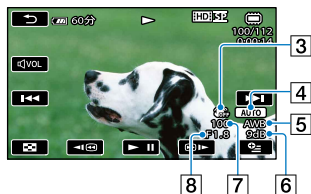
日期/时间



- 1 日期
- 2 时间

摄像机数据

动画



③ SteadyShot 关闭

④ 亮度

⑤ 白平衡

⑥ 增益

⑦ 快门速度

⑧ 光圈值

⑨ 曝光

⑩ 闪光灯

提示

- 如果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数据代码将显示在电视机屏幕上。
- 视录制媒体状况而定，出现 [—:—:—] 条。

HDR-TG5VE/TG7VE

▶ 关	不显示数据代码。
日期/时间	显示日期和时间。
摄像机数据	显示摄像机设定数据。
坐标	显示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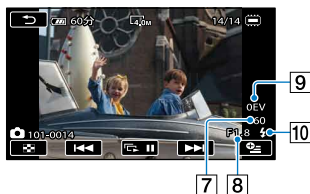
日期/时间



①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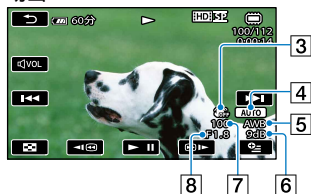
② 时间

照片



摄像机数据

动画



- 3 SteadyShot 关闭
- 4 亮度
- 5 白平衡
- 6 增益
- 7 快门速度
- 8 光圈值
- 9 曝光
- 10 闪光灯

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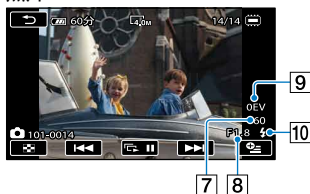


- 11 纬度
- 12 经度

提示

- 如果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数据代码将显示在电视机屏幕上。
- 视录制媒体状况而定，出现 [—:—:—] 条。

照片



9 其它（用于其它设定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 当前位置（HDR-TG5VE/TG7VE）

请参阅第 50 页。

USB 连接

请参阅第 58 页。

电视机连接指南

请参阅第 42 页。

清空音乐（HDR-TG5E/TG5VE）

请参阅第 40 页。

下载音乐（HDR-TG5E/TG5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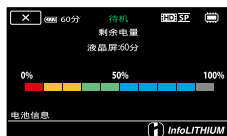
请参阅第 40 页。

电池信息

您可以检查电池的剩余电量估值。

步骤

MENU (MENU) → [电池信息]（在 9 [其它] 类别下）→ 查看 → **×**。



若要关闭电池信息画面

触碰 **×**。

10 管理媒体（用于录制媒体的项目）

动画媒体设定

请参阅第 61 页。

照片媒体设定

请参阅第 61 页。

媒体信息

您可以检查在 [动画媒体设定] 上（第 61 页）所选择的录制媒体的每种录制模式的剩余可录制时间，以及录制媒体的近似可用和已用媒体空间。

步骤

MENU (MENU) → [媒体信息] (在 10 [管理媒体] 类别下) → 查看 → **×**。

提示

- 您可以通过触碰屏幕右下方的 **→** 检查可录制的可用空间等信息。

若要关闭显示

触碰 **×**。

注意

- 录制媒体空间的计算方式为 $1 \text{ MB} = 1048576 \text{ 字节}$ 。显示录制媒体空间时会舍去小于 MB 的部分。
- 由于存在管理文件区，所以即使您执行 [媒体格式化]（第 87 页），已用空间也不会显示为 0 MB。

提示

- 仅显示在 [动画媒体设定]（第 61 页）上所选择媒体的信息。必要时更改媒体设定。

媒体格式化

格式化会删除所有动画和照片以恢复可录制的可用空间。选择要格式化的录制媒体。

步骤

MENU (MENU) → [媒体格式化] (在 **10** [管理媒体] 类别下) → [内存]/[MEMORY STICK] → [是] → [是] → **OK**。

⚡ 注意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第 20 页）。
- 为避免重要图像的丢失，格式化录制媒体前，您应该先保存这些图像（第 58 页，另请参阅操作指南）。
- 受保护动画和照片也会删除。
- 当显示 [执行中...] 时，切勿关闭液晶显示屏，操作摄像机按钮，断开电源适配器连接或从摄像机中取出“Memory Stick PRO Duo”（格式化媒体时存取指示灯将亮起或闪烁。）。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请参阅第 99、102 页。

11 声音/显示设定（用来调节声音和画面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音量

您可以调节播放音量。

步骤

MENU (MENU) → [音量] (在 11 [声音/显示设定] 类别下) → **—** (声音更轻) / **+** (声音更响) → **OK** → **X**

提示音

步骤

MENU (MENU) → [提示音] (在 11 [声音/显示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开	当开始/停止录制或操作触摸面板时，将发出旋律声。
关	取消旋律声。

液晶屏亮度

您可以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步骤

MENU (MENU) → [液晶屏亮度] (在 11 [声音/显示设定] 类别下) → **—** (更暗) / **+** (更亮) → **OK** → **X**

提示

- 此项调整不会在任何方面影响录制的图像。

液晶屏背光亮度的（液晶显示屏背光等级）

您可以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背光亮亮度。

步骤

MENU (MENU) → [液晶屏背光亮亮度] (在 11 [声音/显示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标准	标准亮度。
变亮	提高液晶显示屏亮度。

⚡ 注意

- 当您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时，将自动选择 [变亮] 作为设定。
- 当您选择 [变亮] 时，在录制过程中电池使用时间将略微减少。
- 如果将显示屏朝外 180 度打开液晶显示面板并且将液晶显示面板合拢至摄像机机身，设定将自动变为 [标准]。

💡 提示

- 此项调整不会在任何方面影响录制的图像。

液晶屏色彩

您可以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色彩。

步骤

MENU (MENU) → [液晶屏色彩] (在 **11** [声音/显示设定] 类别下) →
- (更低浓度) / **+** (更高浓度) → **OK** → **X**

💡 提示

- 此项调整不会在任何方面影响录制的图像。

显示设定

可设定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图标或指示的持续时间。

步骤

MENU (MENU) → [显示设定] (在 **11** [声音/显示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自动	仅显示约 5 秒。
开	始终显示。

💡 提示

- 在以下情况下将显示图标或指示。
 - 打开摄像机电源时。
 - 触碰液晶显示屏。
 - 当将摄像机切换到动画录制、照片录制或播放模式时。

12 输出设定（连接电视机时使用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电视形式

播放动画和照片时，您需要根据所连接的电视机转换信号。录制的动画和照片将如下图所示播放。

步骤

MENU (MENU) → [电视形式]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16:9		在 16:9（宽荧幕）电视机上观看动画时选择此设定。录制的动画和照片将如下所示播放。 以 16:9（宽荧幕）模式录制的动画和照片  以 4:3 模式录制的动画和照片 
4:3		在 4:3 标准电视机上观看动画和照片时选择此设定。录制的动画和照片将如下所示播放。 以 16:9（宽荧幕）模式录制的动画和照片  以 4:3 模式录制的动画和照片 

⚡ 注意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的水平对垂直比率为 16:9。

分量

将摄像机连接到带有分量输入插孔的电视机时，请选择 [分量]。

步骤

MENU (MENU) → [分量]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576i	将摄像机连接到带有分量输入插孔的电视机时，请选择此项。
▶	1080i/576i	将摄像机连接到带有分量输入插孔并能显示 1080i 信号的电视机时，请选择此项。

HDMI 分辨率

当用 HDMI 电缆将本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时选择输出图像分辨率。

步骤

MENU (MENU) → [HDMI 分辨率]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HD 内容]/[SD 内容] → 想要的设定 → **OK** → **↩** → **X**

HD 内容

设定以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的输出图像分辨率。

▶	自动	正常设定 (根据电视机自动输出信号)。
	1080i	输出 1080i 信号。
	720p	输出 720p 信号。
	576p	输出 576p 信号。

SD 内容

设定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录制的输出图像分辨率。

▶	自动	正常设定 (根据电视机自动输出信号)。
	576p	输出 576p 信号。
	576i	输出 576i 信号。

显示输出

您可以设定画面的输出目的地。

步骤

MENU (MENU) → [显示输出] (在 12 [输出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LCD 液晶屏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时间代码等画面。
	视频输出/显示屏	在液晶显示屏和电视机屏幕上显示时间代码等画面。

13 时钟/语言设定（用来设定时钟和语言的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日期和时钟设定

请参阅第 22 页。

时区设定

无需停止时钟即可调整时差。在其它时区使用摄像机时，设定您的当时地区。请参阅第 107 页上的全球时差。

步骤

MENU (MENU) → [时区设定]（在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下）→ 使用 **▲/▼** 设定您的当时地区 → **OK** → **✕**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自动时钟调节）（HDR-TG5VE/TG7VE）

摄像机将通过从 GPS 获取时间来保持正确的时钟时间。

事先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N。

步骤

MENU (MENU) →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在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

▶ 开	自动调节时钟。
关	不自动调节时钟。

⚡ 注意

- 在使用摄像机之前，必须在摄像机上设定日期和时间（第 22 页）。
- 即使启用了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也有可能出现数秒的差异。
- 如果在使用摄像机时接收到 GPS 信号，则当关闭摄像机的电源时，时钟将通过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 自动调节。只有当摄像机电源关闭后才会调节时钟。此外，即使 GPS 开关设定为 ON，除非摄像机接收到 GPS 信号，也不会调节时钟。

时区自动调整（自动地区调节）（HDR-TG5VE/TG7VE）

当摄像机通过从 GPS 获取当前位置信息检测到时差，则摄像机将自动补偿与当前时区的时差。

事先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N。

步骤

MENU (MENU) → [时区自动调整]（在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开	自动补偿与当前时区之间的时差。
关	不自动补偿与当前时区之间的时差。

⚠ 注意

- 在使用摄像机之前，必须在摄像机上设定日期和时间（第 22 页）。

夏令时

无需停止时钟即可改变此项设定。设定为 [开] 可使时间提前 1 小时。

步骤

MENU (MENU) → [夏令时]（在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关	不设定夏令时。
开	设定夏令时。

语言设定

您可以选择液晶显示屏上所使用的语言。

步骤

MENU (MENU) → [语言设定]（在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提示

- 本摄像机提供了 [ENG[SIMP]]（简化英文），以便当您在选项中无法找到您的本地语言时使用。

14 常规设定（其它设定项目）

默认设定标有 ►。

演示模式

当本摄像机连接到墙壁插座时，在打开 （动画）指示灯的电源后约 10 分钟，将出现演示动画。

步骤

MENU (MENU) → [演示模式]（在 14 [常规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开	演示出现。
关	演示不出现。

提示

- 当您将此项设定为 [开] 并触碰 **OK** 时，演示将开始播放。
- 演示将暂停：
 - 当您按 START/STOP 或 PHOTO 时
 - 液晶显示屏已被旋转，且在显示屏朝外的状态下关闭了
- 如果录制的动画满足下列条件，该动画将注册为演示动画。
 - 动画受到保护
 - 动画是 VISUAL INDEX 画面中第一个显示的动画
 - 动画保存到内存中
 - 动画以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

校准

请参阅第 114 页。

自动关机

您可以将摄像机设定为超过约 5 分钟不操作就自动关机。

步骤

MENU (MENU) → [自动关机]（在 14 [常规设定] 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5 分钟后	摄像机自动关机。
无	摄像机不自动关机。

注意

- 当您把摄像机连接到墙壁插座时，[自动关机] 将自动设定为 [无]。

HDMI 控制 (HDMI 控制)

当您使用 HDMI 电缆（另售）将摄像机连接到“BRAVIA” Sync 兼容电视机时，您可以通过将电视机遥控器对准电视机在摄像机上播放动画（第 46 页）。

步骤

MENU (MENU) → [HDMI 控制] (在 **14** [常规设定] 类别下) → 想要的设定 →

OK → **X**

▶	开	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摄像机。
	关	不使用电视机遥控器操作摄像机。

故障排除

如果您在使用摄像机时遇到任何问题，请使用下面的列表检查并解决问题。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断开电源并联络 Sony 经销商。

- 总体操作 第 96 页
- 电池/电源 第 96 页
- 液晶显示屏 第 97 页
- “Memory Stick PRO Duo” 第 97 页
- 录制 第 97 页
- 播放 第 98 页
- 在其它设备上播放“Memory Stick PRO Duo”中存储的图像 第 99 页
- 在摄像机上编辑动画/照片 第 99 页
- 在电视机上播放 第 99 页
- 复制/连接至其它设备 第 100 页
- GPS (HDR-TG5VE/TG7VE) 第 100 页
-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示例 第 100 页

将摄像机送交修复之前的注意事项

- 视具体问题而定，可能需要对摄像机当前内存进行初始化或更改。在这种情况下，内存中存储的数据将被删除。将摄像机送交修复之前，确保将数据保存到另一个媒体的内存中（备份）（第 58 页，另请参阅操作指南）。对于任何内存数据的丢失，我们不负责任向您赔偿。
- 在修复过程中，我们可能检查内存中存储的少量数据，以便对问题进行调查。但是，您的 Sony 经销商既不会复制也不会保留您的数据。

总体操作

电源打不开。

- 将已经充电的电池组装入摄像机（第 18 页）。
- 电源适配器的插头已从墙壁插座上断开连接。将其连接至墙壁插座（第 18 页）。
- 将摄像机牢固安放在“Handycam”Station 底座上（第 18 页）。

即使将电源设定为打开，摄像机也无法工作。

- 摄像机电源打开后，需要花几秒钟的时间准备才可以进行拍摄。这并非故障。
- 从墙壁插座上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或取出电池组，约 1 分钟后重新连接。如果各项功能仍无法正常工作，可使用尖头物体按 RESET（第 7 页）。（如果按下 RESET，将重新设定包括时钟设定等所有设定。）

菜单设定已经自动更改。

- 以下菜单项目会在关闭液晶显示后 12 小时以上时返回默认设定。
 - [自动背光校正]
 - [点测光/对焦]
 - [点测光]
 - [点对点焦]
 - [曝光]
 - [对焦]
 - [场景选择]
 - [白平衡]
 - [内置变焦麦克风]
 - [麦克风参考电平]
- 当切换动画录制和照片录制和播放模式时，以下菜单项目会返回默认设定。
 - [■ 淡变器]
 - [特写]
 - [■ 自拍]

摄像机发热。

- 操作过程中摄像机可能会发热。这并非故障。

电池/电源

电源突然关闭。

- 使用电源适配器。
- 默认设定中，当您未操作摄像机约 5 分钟，摄像机将自动关闭（自动关机）。改变 [自动关机]（第 94 页）的设定，或再次打开电源。
- 对电池组充电（第 18 页）。

电池组正在充电时，**⚡/CHG（充电）**指示灯不亮。

- 关闭液晶显示屏（第 18 页）。
- 将电池组正确装入摄像机（第 18 页）。
- 将电源线正确连接至墙壁插座。
- 电池充电已完成（第 18 页）。
- 将摄像机牢固安放在“Handycam”Station 底座上（第 18 页）。

电池组正在充电时，**⚡/CHG（充电）**指示灯闪烁。

- 将电池组正确装入摄像机（第 18 页）。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从墙壁插座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并联络 Sony 经销商。电池组可能已损坏。

剩余电池时间指示未指示正确的时间。

- 环境温度过高或过低。这并非故障。
- 电池组未充足电。重新对电池完全充电。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使用新的电池组更换（第 112 页）。
- 视使用环境而定，指示时间可能不正确。

电池组迅速放电。

- 环境温度过高或过低。这并非故障。
- 电池组未充足电。重新对电池完全充电。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使用新的电池组更换（第 112 页）。

液晶显示屏

菜单项目呈灰色。

- 在当前录制/播放状态下，您无法选择灰色项目。
- 存在某些无法同时启用的功能（第 100 页）。

触摸面板上未出现按钮。

- 轻轻触碰液晶显示屏。

触摸面板上的按钮无法正确工作或无效。

- 调节触摸面板（[校准]）（第 114 页）。

触摸面板上的按钮迅速消失。

- 将 [显示设定] 设定为 [开]（第 89 页）。

“Memory Stick PRO Duo”

使用“Memory Stick PRO Duo”的操作无法执行。

- 如果您使用在计算机上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PRO Duo”，请在本摄像机上重新将其格式化（第 87 页）。

“Memory Stick PRO Duo”上存储的图像无法删除。

- 索引画面中一次能删除的图像数量最多为 100。
- 您无法删除受保护图像。

数据文件名称未正确显示或闪烁。

- 文件损坏。
- 本摄像机不支持此文件格式（第 111 页）。

录制

也请参阅“Memory Stick PRO Duo”（第 97 页）。

完全按下 START/STOP 或 PHOTO 不录制图像。

- 摄像机正在将刚刚拍摄的图像录制到录制媒体上。在这段时间内无法进行新的录制操作。
- 录制媒体已满。删除不需要的图像（第 48 页）。
- 动画场景或者照片的总数超过了摄像机的可录制容量（第 104、105 页）。删除不需要的图像（第 48 页）。

即使停止录制，存取指示灯仍保持亮起或闪烁。

- 摄像机正在将刚刚拍摄的场景录制到录制媒体上。

成像视场看上去不同。

- 视摄像机状态而定，成像视场可能看上去不同。这并非故障。

闪光灯无法工作。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闪光灯进行录制：
 - 录制动画时捕获照片
 - [转换镜头] 设定为 [广角转换镜头]
- 即使选择了自动闪光或  (自动红眼减弱)，在下列情况下也无法使用闪光灯：
 - [点测光/对焦]
 - [点测光]
 - [曝光] 中的 [手动]
 - [场景选择] 中的 [夜晚], [烛光], [日出和日落], [烟火], [风景], [聚光灯], [海滩] 或 [雪景]

动画的实际录制时间比录制媒体的期望的录制时间短。

- 视录制条件而定，可用录制时间可能会缩短，例如当录制快速运动的对象等时 (第 104 页)。

在完全按下 START/STOP 的位置和动画录制实际开始或停止的位置之间存在时间差。

- 在本摄像机上，在完全按下 START/STOP 的位置和实际的动画录制开始/停止位置之间可能存在微小的时间差。这并非故障。

无法改变动画的水平对垂直比率 (16:9 (宽荧幕) / 4:3)。

- 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的水平对垂直比率为 16:9 (宽荧幕)。

自动对焦无效。

- 将 [对焦] 设定为 [自动设定] (第 68 页)。
- 录制条件不适合自动对焦。手动调节对焦 (第 68 页)。

SteadyShot 无效。

- 将 [STEADYSHOT] 设定为 [开] (第 71 页)。
- 即使将 [STEADYSHOT] 设定为 [开]，本摄像机可能也无法对过分振动进行补偿。

飞快经过屏幕前的对象会出现扭曲。

- 这被称为焦平面现象。这并非故障。由于图像设备 (CMOS 感应器) 读取图像信号的方法，根据录制状况，快速经过镜头前的对象可能会出现扭曲。

图像中出现水平条纹。

- 在荧光灯、钠灯或水银灯下录制图像时，会发生这种情况。这并非故障。

当录制电视画面或电脑画面时，出现黑带。

- 将 [STEADYSHOT] 设定为 [关] (第 71 页)。

[液晶屏背光亮度] 无法调节。

- 下列情况下无法调节 [液晶屏背光亮度]：
 - 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朝外的状态下关闭了液晶显示面板。
 - 从电源适配器供电。

切换录制模式时，放大倍数改变。

- 当摄像机处于照片录制模式时，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播放

无法播放图像。

- 通过触碰 (MENU) → [动画媒体设定]/[照片媒体设定] (在 [管理媒体] 类别下) (第 61 页) 选择想要播放动画的图像质量和录制媒体。
- 通过触碰 (MENU) → [HD]/ SD] 设定] (在 [播放设定] 类别下) (第 82 页) 选择想要播放动画的图像质量。

无法播放照片。

- 如果修改了文件或文件夹，或在计算机上编辑了数据，照片无法播放。（此时文件名闪烁。）这并非故障。
- 可能无法播放其它设备上录制的照片。这并非故障。

❓ 出现在 VISUAL INDEX 画面中的图像上。

- 这种情况可能会发生在由其它设备录制、在计算机等设备上编辑过的图像上。
- 录制后，在存取指示灯熄灭之前取出了电池组或断开电源适配器连接。这样可能会损坏图像数据，并且会显示 ❓。

🗑 出现在 VISUAL INDEX 画面中的图像上。

- 图像数据库文件可能损坏。
通过触碰 **MENU** (MENU) →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在 **10** [管理媒体] 类别下) → 录制媒体查看数据库文件。如果仍出现，则删除标有 🗑 的图像 (第 48 页)。

播放时没有声音或只听到轻微的声音。

- 调高音量 (第 34 页)。
- 液晶显示屏朝外关闭时声音很轻。打开液晶显示屏。
- 将 [麦克风参考电平] (第 71 页) 设定为 [低] 录制声音时，录下的声音可能难以听见。
- 通过 [平稳缓慢拍摄] 拍摄约 3 秒动画时无法录制声音。

自动播放动画。

- 当动画满足摄像机上的某个条件时，动画将会自动播放为演示动画 (第 94 页)。这并非故障。

在其它设备上播放“Memory Stick PRO Duo”中存储的图像

无法播放图像或无法识别“Memory Stick PRO Duo”。

- 您无法在与 AVCHD 格式不兼容的设备上播放“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

在摄像机上编辑动画/照片

无法编辑。

- 由于图像状况所致，无法编辑。

动画无法添加到播放列表。

- 录制媒体中无可用空间。
- 您最多可以将 999 个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或 99 个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动画添加到播放列表中。从播放列表中清除不需要的动画 (第 57 页)。
- 您无法在播放列表中添加照片。

无法分割动画。

- 太短的动画无法被分割。
- 无法分割受保护动画。

无法从动画中捕获照片。

- 您要保存照片的录制媒体已满。

在电视机上播放

所连接的电视机上既不播放图像也不播放声音。

- 使用分量 A/V 电缆时，根据所连接设备的要求设定 [分量] (第 91 页)。
- 使用分量视频插头时，确保连接了 A/V 连接线的红色和白色插头 (第 43, 44 页)。
- 如果图像中录制有版权保护信号，则不会从 HDMI OUT 插孔输出图像。
- 使用 S VIDEO 插头时，确保连接了 A/V 连接线的红色和白色插头 (第 45 页)。

4:3 电视机上的图像失真。

- 在 4:3 电视机上观看以 16:9 (宽荧幕) 模式录制的图像时, 会出现此现象。请正确设定 [电视形式] (第 90 页), 然后播放图像。

4:3 电视机屏幕的顶部和底部出现黑带。

- 在 4:3 电视机上观看以 16:9 (宽荧幕) 模式录制的图像时, 会出现此现象。这并非故障。

复制/连接至其它设备

图像未正确复制。

- 无法使用 HDMI 电缆复制图像。
- A/V 连接线未正确连接。确保将该电缆连接至另一设备的输入插孔 (第 59 页)。

GPS (HDR-TG5VE/TG7VE)

摄像机未接收 GPS 信号 (HDR-TG5VE/TG7VE)。

- 由于障碍物的原因, 摄像机可能无法从 GPS 卫星接收到无线电信号。将摄像机拿到空旷的地区, 然后再次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N。

摄像机地图上的当前位置与实际当前位置不同 (HDR-TG5VE/TG7VE)。

- 来自 GPS 卫星的无线电信号的误差幅度较大。误差幅度的最大可达数百米。

无法同时使用的功能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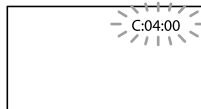
以下列表显示了无法同时作用的功能和菜单项目组合的示例。

无法使用	由以下设定所致
[人脸检测]	[平稳缓慢拍摄], [数码变焦], [点测光/对焦], [点测光], [定点对焦], [曝光], [对焦], [夜晚], [夜间人像], [烛光], [日出和日落], [烟火], [风景], [聚光灯], [海滩], [雪景], [白平衡]
[笑脸检测]	[平稳缓慢拍摄], [数码变焦], [淡变器], [自拍]
[笑脸灵敏度]	[平稳缓慢拍摄], [数码变焦], [淡变器], [自拍]
[笑脸优先]	[平稳缓慢拍摄], [数码变焦], [淡变器], [自拍]
[框设定]	[平稳缓慢拍摄]
[场景选择]	[淡变器], [特写]

自检显示/警告指示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出现指示, 请检查下列内容。

如果您已经尝试了数次, 但问题仍然存在, 请联络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服务机构。



C: (或 E:) □□:□□ (自检显示)

C:04:□□

- 电池组不是 “InfoLITHIUM” 电池组 NP-FH50。使用 “InfoLITHIUM” 电池组 NP-FH50。 (第 112 页)。

- 将电源适配器的 DC 插头牢固连接至“Handycam”Station 底座或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第 18 页）。

C:13:□□ / C:32:□□

- 移除电源。重新连接电源，然后重新操作摄像机。

C:06:□□

- 电池组温度过高。更换电池组或将其放置在阴凉处。

E:20:□□ / E:31:□□ / E:61:□□ /

E:62:□□ / E:91:□□ / E:94:□□ /

E:95:□□ / E:96:□□

- 产生了您无法修复的故障。请联络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服务机构。告知以“E”开头的 5 位数代码。

101-0001（与文件有关的警告指示）

缓慢闪烁

- 文件损坏。
- 无法读取文件。

⚡（电池电量警告）

缓慢闪烁

- 电池组电力即将耗尽。
- 视操作环境或电池状况而定，即使还有 20 分钟左右的剩余时间，⚡ 仍可能闪烁。

⚠（与电池组温度有关的警告指示）

- 电池组温度过高。更换电池组或将其放置在阴凉处。

🔋（与“Memory Stick PRO Duo”有关的警告指示）

缓慢闪烁

- 用于录制图像的可用空间即将用完。关于本摄像机中可使用的“Memory Stick”类型，请参阅第 61 页。
- 未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第 61 页）。

快速闪烁

- 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用于录制图像。将图像存储至其它媒体后（第 58 页，另请参阅操作指南），删除不需要的图像，或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第 87 页）。
- 图像数据库文件可能损坏。
通过触碰 **MENU** (MENU) →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在 **00** [管理媒体] 类别下）→ 录制媒体查看数据库文件。
- “Memory Stick PRO Duo”损坏。

🔍（与“Memory Stick PRO Duo”格式化有关的警告指示）

- “Memory Stick PRO Duo”损坏。
- “Memory Stick PRO Duo”未正确格式化（第 87 页）。

🚫（与不兼容“Memory Stick Duo”有关的警告指示）

- 插入了不兼容的“Memory Stick Duo”（第 61 页）。

🔒（与“Memory Stick PRO Duo”写保护有关的警告指示）

- “Memory Stick PRO Duo”在另一设备上的存取受到限制。

🔦（与闪光灯有关的警告指示）

快速闪烁

- 闪光灯有点问题。

📷（与摄像机晃动警告有关的警告指示）

- 光线量不足，因此容易产生摄像机晃动。使用闪光灯。
- 摄像机不稳定，因此容易产生摄像机晃动。用双手持稳摄像机拍摄图像。但是请注意：摄像机晃动警告指示不会消失。

📷（与照片录制有关的警告指示）

- 录制媒体已满。
- 处理过程中无法录制照片。请稍等片刻，然后再进行录制。

提示

- 画面上出现某些警告指示时，您可能会听见旋律声。

警告信息说明

如果屏幕上出现信息，请按照指示操作。

录制媒体**内存格式化错误。**

- 摄像机的内存设定与默认格式不同。执行 [媒体格式化] (第 87 页) 或许可以让您能够使用摄像机。这将删除内存中的所有数据。

数据错误。

- 读写摄像机内存时出错。
- 如果讯息前面带有 GPS 指示，说明 GPS 接收器可能存在问题。再次打开摄像机的电源。(HDR-TG5VE/TG7VE)

图像数据库文件已损坏。是否创建新的文件？**HD 动画管理信息已损坏。是否创建新的信息？**

- 图像管理文件损坏。当您触碰 [是] 时，会创建新的图像管理文件。无法播放媒体上旧的录制图像 (图像文件没有损坏)。如果在创建新信息后执行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或许可以播放旧的录制图像。如果没有效果，请使用附送的软件复制图像。

图像数据库文件中发现不一致情况。是否要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图像数据库文件已损坏。是否要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图像数据库文件中发现不一致情况。无法录制或播放 HD 动画。是否要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 图像管理文件损坏，并且您无法录制动画或照片。触碰 [是] 来修复。
-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录制照片。

正在恢复数据。

- 如果未正确执行数据写入，摄像机会自动试图恢复数据。

无法恢复数据。

- 无法向摄像机媒体写入数据。已尝试恢复数据，但尝试失败。

重新插入 Memory Stick。

- 重新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数次。如果此后指示仍闪烁，“Memory Stick PRO Duo”可能已损坏。尝试另一“Memory Stick PRO Duo”。

Memory Stick 未正确格式化。

- 检查格式，必要时用本摄像机对“Memory Stick PRO Duo”进行格式化 (第 87 页)。

静止影像文件夹已满。无法录制静止影像。

- 无法创建超过 999MSDCF 的文件夹。您无法使用本摄像机创建或删除已创建的文件夹。
- 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 (第 87 页)，或使用计算机将文件夹删除。

此 Memory Stick 可能无法录制或播放动画。

- 使用为本摄像机建议的“Memory Stick” (第 61 页)。

此 Memory Stick 可能无法正确录制或播放图像。

- 使用为本摄像机建议的“Memory Stick” (第 61 页)。

写入时切勿退出 Memory Stick。可能会损坏数据。

- 重新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并且按照液晶显示屏上的指示操作。

其它

无法再进行选择。

- 在进行下列操作时一次只能选择 100 幅图像：
 - 删除动画/照片
 - 保护动画/照片，或解除保护
 - 复制动画
 - 复制照片
 - 编辑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照片的播放列表
-

受保护数据

- 您试图删除受保护数据。解除数据保护。

动画录制时间/可录制照片数量

“HD”代表高清晰图像质量，“SD”代表标准图像质量。

附送电池组的预计录制和播放时间

录制时间

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组可达到的近似时间。

(单位：分钟)				
电池组	持续录制时间		典型录制时间	
图像质量	HD	SD	HD	SD
NP-FH50 (附送)	100	135	50	65

- 各录制时间的测量条件如下：
 - [] 拍摄模式：SP
 - 录制媒体：内存或“Memory Stick PRO Duo”
- 典型录制时间表示在反复录制开始/停止、切换 MODE 指示灯和变焦时的时间。
- 在 25 °C (建议10 °C - 30 °C) 使用摄像机时测量的时间。
- 在低温下使用摄像机时，录制和播放时间将缩短。
- 视使用摄像机时的条件而定，录制和播放时间将缩短。

播放时间

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组可达到的近似时间。

(单位：分钟)		
电池组	HD	SD
图像质量		
NP-FH50 (附送)	155	180

- 内存或“Memory Stick PRO Duo”作为录制媒体使用。

动画的预计录制时间

内存

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模式	(单位：分钟)	
	HDR-TG5E	HDR-TG5VE/TG7VE
[HD FH]	115 (115)	110 (110)
[HD HQ]	230 (165)	220 (155)
[HD SP]	290 (205)	275 (195)
[HD LP]	390 (300)	370 (285)

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录制模式	(单位：分钟)	
	HDR-TG5E	HDR-TG5VE/TG7VE
[SD HQ]	235 (210)	225 (200)
[SD SP]	340 (210)	325 (200)
[SD LP]	715 (460)	680 (440)

- 注意**
 - () 中的数字为最短可录制时间。
- 提示**
 - 您可以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最多 3999 个场景的动画，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录制最多 9999 个场景的动画。
 - 本摄像机使用 VBR (可变比特率) 格式自动调整图像质量，以适应录制场景。此技术会造成媒体录制时间的波动。包含快速移动和复杂图像的动画以较高的比特率录制，这样会减少总录制时间。

“Memory Stick PRO Duo”

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单位: 分钟)

	AVC HD 16M (FH)	AVC HD 9M (HQ)	AVC HD 7M (SP)	AVC HD 5M (LP)
1GB	6 (6)	10 (9)	15 (10)	20 (15)
2GB	10 (10)	25 (20)	35 (25)	45 (35)
4GB	25 (25)	55 (40)	70 (50)	95 (70)
8GB	55 (55)	115 (80)	145 (100)	195 (150)
16GB	115 (115)	230 (165)	290 (205)	390 (300)

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单位: 分钟)

	SD 9M (HQ)	SD 6M (SP)	SD 3M (LP)
1GB	10 (10)	20 (10)	40 (25)
2GB	25 (25)	40 (25)	85 (55)
4GB	55 (50)	80 (50)	170 (110)
8GB	115 (105)	170 (105)	355 (230)
16GB	235 (210)	340 (210)	715 (460)

⚡ 注意

- 表中数字系根据使用 Sony “Memory Stick PRO Duo” 得出。
- 可录制时间视录制和拍摄对象条件 [拍摄模式] (第 73 页) 和 “Memory Stick” 类型而异。
- () 中的数字为最短可录制时间。

预计可录制照片数量

内存

您最多可以录制 9999 张照片。

“Memory Stick PRO Duo”

	4.0M 2304 × 1728 4.0M
1GB	470
2GB	970
4GB	1850
8GB	3850
16GB	7700

- 当  (照片) 指示灯亮起时, 所选的图像尺寸有效。
- 显示的可录制照片数量适用于摄像机的最大图像尺寸。录制过程中, 实际可录制的照片数量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第 8 页)。

⚡ 注意

- 表中数字系根据使用 Sony “Memory Stick PRO Duo” 得出。可录制照片数量视录制条件和 “Memory Stick” 类型而异。
- Sony 236 万总像素的 ClearVid 独特像素阵列和 BIONZ 影像处理器使得静态图像分辨率等于上述尺寸。

💡 提示

- 您还可以使用容量小于 1 GB 的 “Memory Stick Duo” 来录制照片。

在国外使用本摄像机

电源

您可以使用本摄像机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在 AC 100 V 至 240 V，50 Hz/60 Hz 范围内在任何国家/地区使用本摄像机。

观看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动画

在支持 1080/50i 的国家/地区，您可以与所录制动画相同的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观看动画。您需要带有分量和 AUDIO/VIDEO 输入插孔的基于 PAL 制式和兼容 1080/50i 的电视机（或监视器）。必须连接分量 A/V 电缆或 HDMI 电缆（另售）。

观看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动画

若要观看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动画，您需要带有 AUDIO/VIDEO 输入插孔的基于 PAL 制式的电视机。必须连接 A/V 连接线。

关于电视机彩色制式

本摄像机为基于 PAL 制式的摄像机。如果您想在电视机上观看播放的图像，电视机必须基于 PAL 制式且带有 AUDIO/VIDEO 输入插孔。

制式	使用地
PAL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荷兰、香港、匈牙利、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英国等
PAL-M	巴西
PAL-N	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

制式	使用地
NTSC	巴哈马群岛、玻利维亚、加拿大、中美洲、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圭亚那、牙买加、日本、韩国、墨西哥、秘鲁、苏里南、台湾、菲律宾群岛、美国、委内瑞拉等
SECAM	保加利亚、法国、圭亚那地区、伊朗、伊拉克、摩纳哥、俄罗斯、乌克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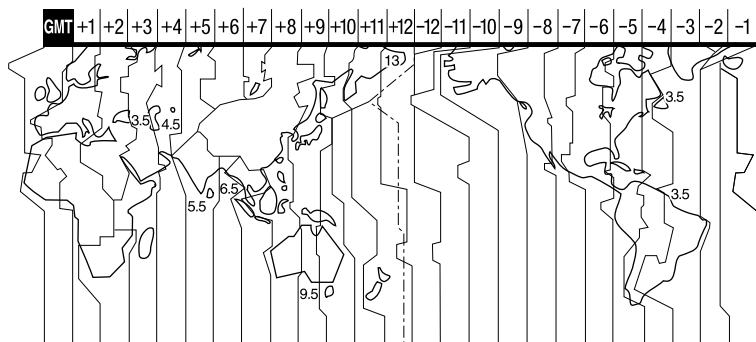
设为当地时间

当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时，可通过设定时差轻松地按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触碰 **MENU** (MENU) → [时区设定] 和 [夏令时] (在 **13** [时钟/语言设定] 类别下) (第 92、93 页)。

HDR-TG5VE/TG7VE

当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 和 [时区自动调整] 设定为 [开] 时，GPS 功能自动将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 (第 92 页)。

全球时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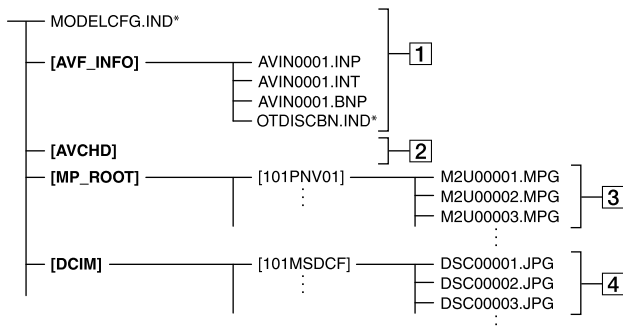


时区时差	地区设定
GMT	里斯本, 伦敦
+01:00	柏林, 巴黎
+02:00	赫尔辛基, 开罗, 伊斯坦布尔
+03:00	莫斯科, 内罗毕
+03:30	德黑兰
+04:00	阿布扎比, 巴库
+04:30	喀布尔
+05:00	卡拉奇, 伊斯兰堡
+05:30	加尔各答, 新德里
+06:00	阿拉木图, 达卡
+06:30	仰光
+07:00	曼谷, 雅加达
+08:00	香港, 新加坡, 北京
+09:00	首尔, 东京
+09:30	阿德莱德, 达尔文
+10:00	墨尔本, 悉尼
+11:00	所罗门岛

时区时差	地区设定
+12:00	斐济, 惠灵顿, 埃尼威托克, 夸贾灵岛
- 11:00	萨摩亚群岛
- 10:00	夏威夷
- 09:00	阿拉斯加
- 08:00	洛杉矶, 提华纳
- 07:00	丹佛, 亚利桑那
- 06:00	芝加哥, 墨西哥城
- 05:00	纽约, 波哥大
- 04:00	圣地亚哥
- 03:30	圣约翰
- 03:00	巴西利亚, 蒙得维的亚
- 02:00	费尔南多群岛
- 01:00	亚述尔群岛, 佛得角群岛

内存和“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文件/文件夹结构

文件/文件夹结构如下所示。在摄像机上录制/播放动画和照片时，通常不需要确认文件/文件夹结构。若要通过将摄像机与计算机相连欣赏动画或照片，请参阅“PMB 指南”，然后使用附送的应用程序。



* 仅限内存

1 图像管理文件

在删除文件时，无法正确录制/播放图像。文件默认为隐藏文件，通常不显示。

2 HD 动画管理信息文件夹

此文件夹包含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的录制数据。请勿尝试打开此文件夹或从计算机上存取此文件夹的内容。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文件，或阻止图像文件的播放。

3 SD 动画文件（MPEG-2 文件）

文件的扩展名为“.MPG”。最大容量为 2 GB。在文件容量超过 2 GB 时，将分割文件。

文件编号自动增加。当文件编号超过 9999 时，将创建另一个文件夹以录制新的动画文件。

文件夹名称往后编排：[101PNV01] → [102PNV01]

4 照片文件（JPEG 文件）

文件的扩展名为“.JPG”。文件编号自动增加。当文件编号容量超过 9999 时，将创建另一个文件夹以存储新的照片文件。

文件夹名称往后编排：[101MSDCF] → [102MSDCF]

- 通过设定 **MENU**（MENU）→ [USB 连接]（在 **9** [其它] 类别下）→ [USB 连接]/[USB 连接]，您可以通过 USB 连接从计算机存取录制媒体。
- 使用附送的“PMB”软件从电脑进行存取。请勿从计算机修改摄像机上的文件或文件夹。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文件，或者无法播放。
- 如果执行了上述操作，将不保证能够正常运行。
- 删除图像文件时，请按照第 48 页上的步骤操作。请勿直接从计算机中删除摄像机上的图像文件。
- 请勿使用计算机格式化录制媒体。否则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 请勿从计算机中复制录制媒体上的文件。不保证操作能够正常运行。

保养和预防措施

关于 GPS (HDR-TG5VE/TG7VE)

关于 AVCHD 格式

什么是 AVCHD 格式?

AVCHD 格式是一种高清晰数码摄像机格式，使用高效数据压缩编码技术，用于录制 1080i 规格*1 或 720p 规格*2 的高清晰 (HD) 信号。采用 MPEG-4 AVC/H.264 格式压缩视频数据，用 Dolby Digital 或 Linear PCM 系统压缩音频数据。

与传统的图像压缩格式相比，MPEG-4 AVC/H.264 格式能够以更高的效率压缩图像。MPEG-4 AVC/H.264 格式能够将数码摄录一体机上拍摄的高清晰视频信号录制到 8 cm DVD 光碟、硬盘驱动器、闪存、“Memory Stick PRO Duo”等。

在本摄像机上录制和播放

基于 AVCHD 格式，本摄像机以下述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

除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外，本摄像机能够以传统的 MPEG-2 格式录制标准清晰 (SD) 信号。

视频信号*3: MPEG-4 AVC/H.264 1920 × 1080/50i, 1440 × 1080/50i

音频信号: Dolby Digital 2 声道

录制媒体: 内存, “Memory Stick PRO Duo”

*1 1080i 规格

高清晰规格，采用 1080 行有效扫描线和隔行系统。

*2 720p 规格

高清晰规格，采用 720 行有效扫描线和逐行系统。

*3 以 AVCHD 格式而非上述格式录制的数据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播放。

GPS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是一种通过美国高精度空间卫星计算地理位置的系统。此系统使您能够精确确定出您在地球上的确切位置。这些 GPS 卫星分布在地球上空 20000 km 的 6 条轨道上。GPS 系统由 24 颗或更多的 GPS 卫星组成。GPS 接收机从卫星上接收无线电信号，然后根据轨道信息 (天文历数据) 和信号传送时间等计算出接收机的当前位置。

确定位置的过程称为“三角测量”。GPS 接收机可通过 3 颗或更多卫星发出的信号确定位置的纬度和经度。

- 鉴于这些 GPS 卫星的位置不断变化，视使用摄像机的位置和时间而定，可能需要较长时间才能确定位置，或接收机可能根本无法确定位置。
- “GPS”是一种通过对 GPS 卫星发出的无线电信号进行三角测量而确定地理位置的系统。避免在无线电信号被阻挡或反射的地方使用摄像机，例如被建筑物或树林包围的阴影场所等。请在空旷环境中使用摄像机。
- 在以下 GPS 卫星发出的无线电信号不能到达摄像机的位置或情况下，您可能无法记录位置信息。
 - 在隧道、室内或建筑物阴影下。
 - 在高建筑物之间或被建筑群包围的狭窄街道上。
 - 在地下、被茂密树林所包围处、高架桥下方，或在靠近高压电缆等产生电磁场的位置。
 - 靠近产生与摄像机相同的频段的无线电信号的设备：靠近 1.5 GHz 频段手机等。

关于三角测量误差

- 如果您不能在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N 后立刻移动到另一个位置，则与您留在同一位置相比，摄像机可能需要较长时间才能开始三角测量。

- GPS 卫星位置所产生的误差
当摄像机从 3 颗或更多 GPS 卫星接收到无线电信号时, 摄像机会对您的当前位置自动进行三角测量。GPS 卫星允许的三角测量误差约为 30 m。视位置环境而定, 三角测量误差可以更大。在这种情况下, 您的实际位置可能与根据 GPS 信息确定的地图上的位置不相符。而且, 这些 GPS 卫星由美国国防部控制, 他们可能会有意改变精确度。
- 三角测量过程中的误差
摄像机在三角测量过程中每隔 10 秒钟获取一次位置信息。在获取位置信息的时刻与在图像上录制位置信息的时刻之间存在微小时间差, 因此, 实际录制位置可能会与根据 GPS 信息确定的地图上的位置不完全相符。

关于在飞机上使用 GPS 的限制

- 在飞机起飞和降落过程中, 请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FF 并关闭摄像机, 因为飞机上广播也会提示您这样做。在其它情况下, 请按照符合当地或当时情况的法规使用 GPS。

关于地图数据

- 摄像机包含以下国家 / 地区的地图数据。欧洲、日本、北美、大洋洲等。
- 内置地图由不同公司提供; 日本地图由 Zenrin Co., Ltd. 提供, 其它地区的地图由 NAVTEQ 提供。
- 所包含的地图数据有效期截至到本说明书制作日期。
- 除日本一些地标的地图显示将为三维图形外, GPS 地图将显示为二维图形。
- 地图上的显示为北面始终在上方。
- 您无法更改地图上的语言。
- 您无法更新地图数据。
- 地图比例为 25 m 至 6000 km。

关于地理坐标系

- 采用“WGS-84”地理坐标系。

关于版权

- 摄像机的地图数据受版权保护。未经授权对地图数据进行复制或其他使用可能会侵犯版权法。

关于导航功能

- 本摄像机没有配备使用 GPS 的导航功能。

澳大利亚

Copyright. Based on data provided under license from PSMA Australia Limited (www.pasma.com.au).

奥地利

© Bundesamt für Eich- und Vermessungswesen
克罗地亚、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和斯洛文尼亚

© EuroGeographics

法国

source: GéoRoute® IGN France & BD Cartho®
IGN France

德国

Die Grundlagendaten wurden mit Genehmigung der zuständigen Behörden entnommen.

英国

Based upon Crown Copyright material.

希腊

© EuroGeographics; Copyright Geomatics Ltd.

匈牙利

Copyright © 2003; Top-Map Ltd.

意大利

La Banca Dati Italiana è stata prodotta usando quale riferimento anche cartografia numerica ed al tratto prodotta e fornita dalla Regione Toscana.

日本

- 日本の地図の作成にあたっては、国土地理院長の承認を得て、同院発行の2万5千分の1地形図を使用しています。(承認番号 平20業使、第204-46号)
- 日本の地図の作成にあたっては、国土地理院長の承認を得て、同院の技術資料H-1-No.3「日本測地系における離島位置の補正量」を使用しています。(承認番号 国地企調発第78号 平成16年4月23日)

挪威

Copyright © 2000; Norwegian Mapping Authority

葡萄牙

Source: IgeoE – Portugal

西班牙

Información geográfica propiedad del CNIG

瑞典

Based upon electronic data © National Land Survey Sweden.

瑞士

Topografische Grundlage: © Bundesamt für Landestopographie.

关于“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是一种紧凑型、数据容量大的便携式 IC 录制媒体。

仅可以在本摄像机上使用“Memory Stick Duo”，其尺寸约为标准“Memory Stick”的一半。

但是，我们不保证所有类型的“Memory Stick Duo”均可在本摄像机上使用。

“Memory Stick”的 录制/播放 类型

“Memory Stick Duo”（带有 MagicGate）	—
“Memory Stick PRO Duo”	○
“Memory Stick PRO-HG Duo”	○*

* 本产品不支持 8 位并行数据传输，但支持与“Memory Stick PRO Duo”相同的 4 位并行数据传输。

- 本产品无法录制或播放采用“MagicGate”技术的数据。“MagicGate”是一种版权保护技术，以加密格式录制和传输内容。
- “不保证用计算机（Windows 操作系统/Mac OS）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PRO Duo”与本摄像机的兼容性。
- 数据读取/写入速度可能视“Memory Stick PRO Duo”和所使用的“Memory Stick PRO Duo”兼容产品的组合而异。
-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会发生数据损坏或丢失（该数据不予赔偿）：
 - 如果摄像机正在读取图像文件或写入“Memory Stick PRO Duo”时（存取指示灯亮起或正在闪烁时）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或关闭摄像机
 - 如果靠近磁铁或磁场使用“Memory Stick PRO Duo”
- 建议在电脑硬盘上对重要数据进行备份。
- 请小心，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备注区书写时切勿用力过大。
- 切勿在“Memory Stick PRO Duo”或“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上贴标签或类似物。
- 携带或存放“Memory Stick PRO Duo”时，请将其放入专用盒内。
- 切勿触摸或让金属物接触到端子。

- 切勿弯曲、掉落“Memory Stick PRO Duo”，或对其施加强力。
- 切勿拆卸或改装“Memory Stick PRO Duo”。
- 切勿弄湿“Memory Stick PRO Duo”。
- 请将“Memory Stick PRO Duo”放置在儿童无法拿到的地方。否则可能有儿童误吞的危险。
- 切勿将“Memory Stick PRO Duo”以外的任何物体插入“Memory Stick Duo”插槽。否则可能导致故障。
- 切勿在以下场所使用或放置“Memory Stick PRO Duo”：
 - 易受极高温影响的地方，如夏天停在户外的汽车内
 - 直射阳光下
 - 湿度极高或受腐蚀气体影响的地方

关于“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

- 在“Memory Stick”兼容设备上使用“Memory Stick PRO Duo”时，确保将“Memory Stick PRO Duo”插入“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
- 将“Memory Stick PRO Duo”插入“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以便在“Memory Stick”兼容设备中使用“Memory Stick PRO Duo”时，请确保采用正确的方向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请注意，使用不当可能导致故障。
- 当在“Memory Stick”兼容设备上使用装入“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的“Memory Stick PRO Duo”时，请确保采用正确的方向将“Memory Stick PRO Duo”适配器插入设备。如果插入方向错误，设备可能会受损。
- 切勿将未装有“Memory Stick PRO Duo”的“Memory Stick Duo”适配器插入“Memory Stick”兼容设备。否则可能会导致设备故障。

关于“Memory Stick PRO Duo”

- 可在本摄像机上使用的“Memory Stick PRO Duo”最大存储容量为 16 GB。

关于图像数据兼容性

- 本摄像机录制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图像数据文件符合由 JEITA（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制订的“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通用标准。

- 在本摄像机上，您无法播放在不符合此通用标准的其它设备（DCR-TRV900E 或 DSC-D700/D770）上录制的照片。（这些型号在一些地区不销售。）
- 如果您无法使用被另一台设备使用过的“Memory Stick PRO Duo”，请用本摄像机将其格式化（第 87 页）。请注意，格式化将清除“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全部信息。
- 您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图像：
 - 播放在计算机上修改过的图像数据时
 - 播放在其它设备录制的图像数据时

关于“InfoLITHIUM”电池组

本摄像机只能用“InfoLITHIUM”电池组 NP-FH50 进行操作。

“InfoLITHIUM”H 系列电池组具有

InfoLITHIUM 标志。

什么是“InfoLITHIUM”电池组？

- “InfoLITHIUM”电池组是锂离子电池组，具有在摄像机和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另售）之间对与使用情况相关的信息进行通信的功能。
- “InfoLITHIUM”电池组将根据摄像机的使用情况计算出耗电量，并以分钟为单位显示剩余电池时间。
- 电池组 NP-FH50 与“ActiFORCE”兼容。“ActiFORCE”为新一代电源系统。与当前的“InfoLITHIUM”P 系列电池相比，电池容量、急充电、剩余电池时间计算的速度和精度均有提高。

对电池组充电

- 开始使用摄像机之前必须对电池组进行充电。
- 我们建议在环境温度 10 °C 至 30 °C 范围内对电池组充电，直至 /CHG（充电）指示灯熄灭。如果超出此温度范围对电池组进行充电，可能无法对其有效充电。

有效使用电池组

- 当环境温度为 10 °C 或更低时，电池组性能将下降，可使用的时间将缩短。在这种情况下，请采取下列措施之一，以便能较长时间使用电池组。
 - 将电池组装入口袋中使其变暖，在即将开始拍摄之前将电池组装入摄像机。

- 频繁使用液晶显示屏或频繁进行播放、快进或快退操作将会加快电池组消耗。
- 不使用摄像机录制或播放时，确保关闭液晶显示屏。当摄像机处于录制待机或播放暂停时，仍要消耗电池组电量。
- 请准备相当于预计录制时间 2 或 3 倍的备用电池组，并在进行实际录制之前进行试拍。
- 切勿让电池组接触水。电池组不防水。

关于剩余电池时间指示

- 当即使剩余电池时间指示显示电池组还有足够的电量时电源也会中断，请对电池组再次完全充电。剩余电池时间将正确显示。但请注意，如果电池组长时间在高温中使用，或一直处在完全充电状态，或者频繁使用电池组，电池指示将无法恢复。仅将剩余电池时间指示作为近似参考。
- 视操作条件或环境温度而定，即使电池仍剩余 20 分钟时间，但表示电池电量低的  标志也会闪烁。

关于电池组的存放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电池组，请每年对电池组完全充电一次并在摄像机上将电量耗尽，以保持正常功能。若要存放电池组，请将其从摄像机上取下，并放在干燥、凉爽的地方。
- 若要在本摄像机上将电池组电量完全用完，请触碰  (MENU) → [自动关机]（在  [常规设定] 类别下）→ [无]，并让摄像机处于录制待机状态直到摄像机关闭（第 94 页）。

关于电池寿命

- 电池容量随着时间的推移和重复使用而逐渐减小。如果两次充电之间使用时间明显减少，可能需要更换新的电池。
- 各电池的寿命视存放、操作和环境条件而定。

关于 x.v.Color

- x.v.Color 是由 Sony 提出的 xvYCC 标准较为常见的术语，是 Sony 的商标。
- xvYCC 是视频色彩空间的国际标准。该标准可以比现行使用的广播标准表达更为广泛的色彩范围。

关于摄像机的操作

关于使用和保养

- 切勿在以下场所使用或存放摄像机和附件：
 - 极热、极冷或潮湿的地方。切勿将摄像机和附件放置在温度超过 60 °C 的地方，如直射阳光下，热源附近或停在太阳下的车内。否则可能会引起故障或变形。
 - 靠近强磁场或机械振动。摄像机可能出现故障。
 - 靠近强无线电电波或辐射。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录制。
 - 靠近 AM 接收机和视频装置。可能产生干扰。
 - 在沙滩或满是灰尘的场所。如果沙子或灰尘进入摄像机，可能出现故障。有时此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 窗户旁或室外，液晶显示屏或镜头可能会暴露在直射阳光下的地方。否则会损坏液晶显示屏。
- 使用 DC 6.8 V/7.2 V (电池组) 或 DC 8.4 V (电源适配器) 操作摄像机。
- 对于 DC 或 AC 的操作，请使用这些操作说明中所建议的附件。
- 切勿弄湿摄像机，例如被雨水或海水淋湿。如果弄湿摄像机，可能出现故障。有时此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 如果有任何固体或液体进入机壳内，请拔掉摄像机电源插头，并请 Sony 经销商检查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操作、拆卸、改装、物理撞击或击打，如敲击、跌落或踩踏在产品上。应特别当心镜头。
- 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将液晶显示屏关闭。
- 切勿用毛巾等物品包住摄像机进行操作。否则可能造成热量积聚在内部。
- 当要断开电源线的连接时，请抓住插头拔，不要拉电源线。
- 切勿进行在电源线上放置重物等行为而损坏电源线。
- 切勿使用已变形或损坏的电池组。
- 保持金属触点清洁。
- 如果电池的电解液渗漏：
 - 请与当地授权的 Sony 服务机构联系。
 - 洗去可能已经接触皮肤的液体。
 - 如果液体进入眼睛，请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

长时间不使用本摄像机时

- 若要使本摄像机长期保持最佳状态，大致每月将摄像机打开一次并通过录制和播放图像让其运行。
- 存放摄像机之前请将电池组电量完全耗尽。

湿气凝结

如果将摄像机直接从寒冷的场所带入温暖的场所，摄像机内部可能产生湿气凝结。这样可能会导致摄像机故障。

- 如果已经产生湿气凝结
 - 关闭摄像机电源，并搁置 1 小时左右。
- 关于湿气凝结的注意事项
 - 如下所述将摄像机从寒冷的场所带入温暖的场所时（反之亦然），或在潮湿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可能会产生湿气凝结：
 - 将摄像机从滑雪场带入用取暖设备取暖的场所。
 - 将摄像机从空调汽车或房间带入户外炎热的场所。
 - 暴风或降雨后使用摄像机。
 - 在炎热和潮湿的场所使用摄像机。
 - 如何防止湿气凝结
 - 将摄像机从寒冷的场所带入温暖的场所时，请将摄像机装入塑料袋并封紧袋口。当塑料袋内的空气温度达到周围温度时再打开塑料袋（约 1 小时后）。

液晶显示屏

- 切勿对液晶显示屏施加过大的压力，否则可能造成色彩不均和其它损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摄像机，液晶显示屏上可能会出现残像。这并非故障。
- 在使用摄像机时，液晶显示屏的背面可能发热。这并非故障。

清洁液晶显示屏

- 如果指印或灰尘弄脏液晶显示屏，建议您使用软布进行清洁。
- 使用液晶显示屏清洁套件（另售）时，切勿将清洁液直接涂在液晶显示屏上。请使用蘸有液体的清洁纸。

关于触摸面板的调整（校准）

触摸面板上的按钮可能无法正确工作。如果发生此情况，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建议在操作过程中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

- ① **MENU** (MENU) → [校准] (在 **14** [常规设定] 类别下)。



- ② 用“Memory Stick PRO Duo”或此类物体的一角，轻触屏幕上显示的“×”3次。触碰[取消]取消校准。

⚡ 注意

- 如果您未按正确的点，请再次尝试校准。
- 切勿使用尖锐物体进行校准。否则可能会损坏液晶显示屏。
- 在液晶显示屏旋转或屏幕朝外合拢时，无法校准液晶显示屏。

关于处理外壳

- 如果外壳弄脏，请用软布稍稍蘸水清洁摄像机机身，然后用干的软布将外壳擦干。
- 避免以下操作，以免损坏涂层：
 - 使用稀释剂、汽油、酒精、化学织物、驱虫剂、杀虫剂和遮光剂等化学物
 - 手上沾有以上物质时操作摄像机
 - 外壳长时间接触橡胶或乙烯制品

关于镜头的保养和存放

- 在下列情况中，请用软布擦拭镜头的表面：
 - 镜头表面有指印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场所
 - 镜头暴露在海边等含盐份的空气中
- 存放在通风良好，污垢或灰尘很少的地方。
- 为了防止发霉，请按照上述说明定期清洁镜头。

关于对预装充电电池充电

本摄像机有一个预装的充电电池，即使液晶显示屏关闭，也能保存日期、时间和其它设定。通过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时或装上了电池组时，预装的充电电池始终在充电。如果完全不使用摄像机，充电电池将在约3个月后完全放电。请对预装充电电池充电后再使用摄像机。

但是，只要不录制日期，即使预装充电电池未充电，摄像机操作也不受影响。

如何对预装充电电池充电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并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搁置24小时以上。

关于处理/转让“Memory Stick PRO Duo”的注意事项

即使您删除“Memory Stick PRO Duo”中的数据或在摄像机或计算机上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您仍可能并未从“Memory Stick PRO Duo”上完全删除数据。当您“Memory Stick PRO Duo”送给某人时，建议您在计算机上使用数据删除软件将数据完全删除。此外，当您处理“Memory Stick PRO Duo”时，建议您销毁“Memory Stick PRO Duo”的实体。

关于商标

- “Handycam”和 **Handycam** 是 Sony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 “AVCHD”和“AVCHD”标志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和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Memory Stick”、、“Memory Stick Duo”、“**MEMORY STICK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HG Duo”、“**MEMORY STICK PRO-HG DUO**”、“Memory Stick Micro”、“MagicGate”、“**MAGIC GATE**”、“MagicGate Memory Stick”和“MagicGate Memory Stick Duo”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InfoLITHIUM”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x.v.Colour”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BIONZ”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BRAVIA”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Blu-ray Disc”和标志是商标。
- Dolby 和 double-D 符号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标。
- HDMI、HDMI 标识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Microsoft、Windows、Windows Media、Windows Vista 和 DirectX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 和 Mac OS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
- Intel、Intel Core 和 Pentium 是 Intel Corporation 或其子公司在美国和其它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PLAYSTATION”是 Sony Computer Entertainment Inc. 的注册商标。
- Adobe、Adobe 标识和 Adobe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NAVTEQ 和 NAVTEQ 地图标志是 NAVTEQ 在美国和其它国家的商标。

所有其它在此提到的产品名称可能是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另外，本手册中未在各处皆注明™和®。

有关许可注意事项

未经 MPEG LA, L.L.C., 250 STEELE STREET, SUITE 300, DENVER, COLORADO 80206 授予 MPEG-2 专利组合中的适用专利许可，除非客户个人使用，严禁以符合 MPEG-2 标准的任何方式将本产品用于套装媒体的视频信息编码。

本产品在 AVC 专利组合许可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

- 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 视频”），和/或
- 对由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消费者所编码的和/或从得到提供 AVC 视频授权的视频提供商处获得的 AVC 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

可以从 MPEG LA, L.L.C. 获得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MPEGLA.COM](http://MPEGLA.COM)>

本摄像机附带有“C Library”、“Expat”、“zlib”、“libjpeg”、“dtoa”和“pcre”软件。我们根据软件版权拥有者的许可协议提供该软件。根据这些软件应用程序版权拥有者的要求，我们有义务告知客户以下信息。请阅读以下章节。

请阅读 CD-ROM 中“License”文件夹中的“license1.pdf”。您将找到“C Library”、“Expat”、“zlib”、“libjpeg”、“dtoa”和“pcre”软件的许可（英文版）。

关于 GNU GPL/LGPL 适用的软件

软件适用以下 GNU General Public License（以下简称“GPL”）或 GNU Lesser General Public License（以下简称“LGPL”），由本摄像机提供。

告知您在附送 GPL/LGPL 条件下您有权访问、修改和重新发布这些软件程序的源代码。网站提供源代码。可使用下列 URL 下载。在下载源代码时，摄像机型号选择 DCR-SR87。
<http://www.sony.net/Products/Linux/>

我们谢绝有关源代码内容的咨询。请阅读 CD-ROM 中“License”文件夹中的“license2.pdf”。您将找到“GPL”和“LGPL”软件的许可（英文版）。

若要阅读 PDF，需要 Adobe Reader。如果计算机上未安装，您可以从 Adobe Systems 网页下载：
<http://www.adobe.com/>

索引

符号

1080i/576i	91
16:9	90
4:3	90
576i	91

A

A/V 连接线	59
AVCHD 格式	109

B

白平衡	66
白色渐变	65
曝光	68
保护	54
保养	109
编辑	48
变焦	29, 40
播放	33
播放变焦	40
播放列表	56
播放设定	82
“BRAVIA” Sync	46

C

菜单	10, 13
常规设定	94
场景选择	64, 100
充满电	18
从动画中捕获照片	51

D

打开电源	22
逆变器	65
当前位置	50
单键结合	66
点测光	67
点测光/对焦	67
电池信息	85
电池组	18
电视机	42
电视机彩色制式	106
电视机连接指南	42
电视形式	90

电影滚动索引	38
定点对焦	68
定时	31
地图索引	36
动画	25, 33
动画复制	52
动画录制时间/可录制照片数量	104
动画媒体设定	61
Dual Rec	29
对电池组充电	18
对焦	68
DVD 刻录机	58

E

防红眼	78
分割	55
风景	64
分量	91
PH	73
附件	15
附送电池组的预计录制和播放时间	104
复制	52, 53

G

格式化	87
GPS	31
光碟刻录机	59
广角	29
观看	35
管理媒体	61, 86
国外	106
故障排除	96

H

海滩	64
“Handycam” Station 底座	8, 15, 18
HD/SD 设定	73, 82
HD 动画管理信息文件夹	108
HDMI 分辨率	91
HDMI 控制	95
黑色渐变	65
HQ	73

画面指示	8
幻灯片放映	41
幻灯片显示设定	41

I

“InfoLITHIUM” 电池组	112
-------------------	-----

J

校准	114
精彩场面播放	39
警告信息	102
镜像模式	30
JPEG	108
聚光灯	64

K

框设定	75, 100
宽荧幕选择	74

L

LP	73
录制媒体	61
录制	25
录制和播放时间	104
录制设定	73

M

麦克风参考电平	71
媒体格式化	63, 87
媒体信息	86
“Memory Stick”	61, 111
“Memory Stick PRO-HG Duo”	61, 111
“Memory Stick PRO Duo”	61, 111
MPEG	108
MPEG-2	108
MPEG-4 AVC/H.264	109

N

内存	108
内置变焦麦克风	71
NTSC	106

O

OPTION MENU	11
-------------	----

P		SP.....73	夜间人像.....64
拍摄.....27		STEADYSHOT.....71	液晶屏背光亮度.....88
拍摄模式.....73		缩略图.....48	液晶屏色彩.....89
拍摄设定.....70	T		夜晚.....64
PAL.....106	特写.....69		引导框.....70
平稳缓慢拍摄.....30	提示音.....88		音量.....34, 88
PMB 指南.....2	图像尺寸.....77		原始动画.....52
	图像管理文件.....108		预防措施.....109
	图像质量.....73		语言设定.....23, 93
Q	U		
墙壁插座.....18	USB 连接.....58	Z	
清空.....63	USB 连接线.....58	在国外对电池组充电.....20, 106	
其它.....85		照片.....27, 35	
R	V	照片捕获.....51	
人脸功能设定.....75	VBR.....104	照片复制.....53	
人脸检测.....75, 100	VISUAL INDEX.....33	照片媒体设定.....61	
人脸索引.....38		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人像.....64	W	光碟.....59	
RESET.....7	望远.....29	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日出和日落.....64	维修.....96	光碟.....58	
日期/时间.....23, 82, 83	文件.....108	制作光碟.....58	
日期和时钟设定.....22	文件编号.....79	转换镜头.....72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92	文件夹.....108	专用 USB 接口适配器.....8, 15, 58	
日期索引.....36	我的菜单.....10	烛光.....64	
S	我的菜单设定.....10	自动背光校正.....72	
三脚架.....8	X	自动关机.....94	
删除.....48	x.v.Color.....74, 112	自动缓慢快门.....72	
删除数据.....48, 87	夏令时.....93	自检显示/警告指示.....100	
闪光灯模式.....77	显示设定.....89	自拍.....77	
闪光度.....78	显示输出.....91		
声音/显示设定.....88	笑脸检测.....76, 100		
摄像机数据.....83, 84	笑脸快门.....76		
摄像机照片设定.....77	笑脸灵敏度.....76, 100		
室内.....66	笑脸优先.....76, 100		
湿气凝结.....113	下载音乐.....40		
时区设定.....92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99, 101		
时区自动调整.....93	雪景.....65		
室外.....66	Y		
时钟/语言设定.....92	烟火.....64		
手动设定.....64	演示模式.....94		
输出设定.....90			
数据代码.....23, 82			
数码变焦.....70			

在我们的客户支持网站可以查询到本产品新增的信息和日常问题的答案。

<http://www.sony.net/>